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SUN4



序

放假了。

这似乎将是最后一个快乐而无聊的暑假。在家闲呆这么多天，难得有了访友的心情。

当我足足等了十分钟，这懒虫才起床时，自然不客气地教训：“将近中午，还贪睡不起，光阴荒废啊！”

友揉揉还未睁开的眼睛，笑笑：“晚上睡不好，只能白天补了。”

我不信地玩笑道：“还在开夜车刻苦？”

友手推开一大堆书，让出一块地方给我坐，自己仍委在床上，指指头顶道：“日日泪打窗台，夜夜歌不能眠。”

我睁大眼问：“彼女失恋否？”

友大笑：“哪里！！我是说她家新装的空调，弄得我夜夜听歌不成眠。”

我也不觉大笑：“那你也安个空调‘二重唱’。”

友摇头：“就算再热我也绝不安空调。”

“为何？”我确是不解。

友举指点数道：“其一，费钱、费电又易得空调病；其二，噪音扰邻；其三，环境污染：氟利昂烧臭氧。条条皆不利。”

我戏道：“你还挺有责任感。”

友正色道：“我觉世人所缺正在于此，唯有从我做起，理想才能实现。”

我不再笑，认真地看这张正色的脸。

无事闲聊，友忽许多感慨：“前几日有位高中的同学来访，也是闲聊，却觉得他变了许多。侃了一下午，说来说去，只是他这几日做推销员，终日奔波，多忙多累，再就是他的同学谁谁相恋，谁谁被甩。后来仔细回味，只觉得他现实了许多，于是不觉庆幸自己上的是走读大学，才能保留自己的一片天空。”

我笑道：“现实又有什么错呢？再过一年，你我都要面对现实，也许现在便开始适应一下更好。”

友苦笑一笑：“我想我是不能适应了。这几日闷在家中，与书为伴，连个说话的人都没有，更无法面对现实，只是一个人瞎想。”

我的脑中忽有一丝灵感闪过，故做神秘道：“你知道你现在的样子象什么？”“什么？”友茫然。

“侠客！”我一本正经，“仗剑天涯，飘来飘去，救人水火却又身处孤独，有着一一种说不出寂寞眼神的侠客！”

“哈哈……”友放声大笑，“那我不成出土文物了？”

该我茫然了：“为何？”

“那都是几百年以前的人了。”友的眼中却分明是那种神情。

我忽很喜欢这种眼神：“你怎知现在没有侠客呢？”

友又笑了：“因为现在的人都适应现实了。”

我也微笑反击：“你不就是个别不能适应的顽固分子吗？”

友忽不笑了：“说真的，我真希望做个侠客。”

我看着那双亮眼睛，忽觉得自己已随着飞上天际，在云中自由穿行。

当我又独自一人时，却不由高兴，因这世上竟还有天真爱幻想的人。于是又想起那寂寞的侠客般的眼神，对于我们，“侠客”便是梦想的同义词，是我们这样还不能适应现实的人的童话。却不知，这片还算洁净的天空能保持到几时。

某天忽然想到表姐的孩子已经两岁了，而她结婚的场景却依稀还是昨天，不由感叹：“老了！”也就是该面对现实了，但还是鼓不起勇气。虽力劝朋友要“敢于直面惨淡的人生”，自己却又想躲到那眼神中去飞翔。

但最终只能硬下心肠，大叫：“面对现实吧，适者才能生存。”

也许在某天夜深的时候，听着空调的歌，看着依稀的星，再去做侠客的梦。

1

看来今天是看不到星了，因为窗外在下雨。其实就算是个无月的晴天，在这繁华喧嚣的都市里，也根本看不到几颗星。

但我仍然抬头望着漆黑的天空，心中记忆长河中的星便飞起，飞向那夜空，闪耀不停……

从小就喜欢看星。一颗颗星星就象是一个个小盒子，藏满了秘密。曾经多少次想要飞上夜空，去揭开那秘密。但置身于闹市中，天是那样高，星是那样远，遥不可及，永远只是梦想。

终于在某个夏日的夜晚，狠心抛开所有俗事的牵挂，一个人立在宁静的悬崖上，脚下是睡熟了的海，只觉得满眼都是星，天上有，海里也有，根本分不清哪个是“牛郎”哪个又是“织女”。

天上的星闪啊闪，海里的星摇啊摇，似是说：“猜猜我是谁，猜猜我这里面有什么。”

看来这辈子想飞上天是不可能的了，但投入大海的怀抱，也似是置身群星之中吧，也许大海能够将这一身忧愁与寂寞带走，让我的心真的飞上天空。

海水，很清凉，很温柔，象母亲的怀抱，在呼唤我：“回来吧，孩子，你已经离开太久。”

风，很清凉，也很温柔，象母亲的手，在抚摸我，让我真的感觉似回到了童年。虽然那段时光已在脑中淡得没了痕迹，但这种感觉，是永远不能忘的。

当我刚刚把头埋进水里，忽听有人大叫：“喂！等等！”

我不由一阵气恼，为什么我想孤独的时候却不能孤独。

“喂，等等！”声音近了，甚是着急。

我用甩头，水珠划出一个圆圈坠落在我四周。向我奔来的是个陌生的孩子，他跑到我身边，不由分说，拉着我的胳膊跌跌撞撞地把我拽回了岸边，最后，一齐跌倒在软软的沙滩上。

“你为什么要这么做？”还没等我问他要干什么，他却先问我。

这倒把我问愣了，但没等我回答，他又不停地道：“有什么想不开的，

有什么事解决不了，大家想办法，为什么非要寻短见？！”

“可……”

可他却却不给我开口的机会：“无论任何时候都不应该放弃生命，不为自己想，也要为你的父母、朋友想想，你一死了之，他们会多难过……”

“父母，朋友……”我喃喃自语，心神恍惚。

“对呀，他们会痛不预生，会哭坏身子，那就是你害的！”

我借着星光打量着这个满脸稚气，却又说的头头是道的孩子。闪亮的眼睛透着机灵，小鼻头微微翘着，一身短衫短裤，赤脚，标准的渔家小孩儿。

他还在不停地开导我。看着他激动的神情，我竟真的有了一些惭愧与负罪感，似乎这时我的家人朋友正四处奔走呼号，寻找我的踪影。

也许是我有所感动的神情使他有了一点儿放心，一直紧抓住我的手微微松了松，而且，给了我一个说话的机会。

但不知为什么，我却冒出了一句：“我没有父母，也没有朋友。”

出乎意料，这孩子竟良久没说话，只轻轻叹了一声。

我站起身，抬头望天，他忽又拉住我的手，用我所听过的最诚恳的声音道：“让我做你的朋友吧！”

我微微偏过头，看着那双讨人喜欢的眼睛，不禁微笑，问：“你为什么这么晚还到海边儿来？”

“我是来打鱼的。”他奔到一边，抱过来一堆象是渔网的东西。

“打鱼？为什么不白天干？”

他把渔网理好，道：“白天有鲨鱼在海滩上捣乱。”

我不禁好笑：“鲨鱼怎么会在海滩上捣乱？”

“说是鲨鱼，其实是几个坏蛋，硬说这片海是他们家老爷的，就是镇上的大财主王世德。要在这儿打鱼，必须交税，一多半的鱼要交给他们。”他气呼呼地，“所以我就半夜来了。”

“王世德。”我轻轻一笑，这么愚蠢的名字，人也一定好不到哪儿去。

孩子也笑，“我们背后都叫他‘王缺德’。其实晚上来也挺好，又凉快，人又少，还能看星星，要是运气好，也许还能捡到珍珠的贝壳。”

这晚，是这些日子以来我所渡过的最快乐的时光。

贝壳——我的这位“救命恩人”教我怎样撒网，怎样判断鱼的品种……

从他快乐轻松的交谈中，我了解到他的生活并不轻松。

他每天都要把打到的鱼挑到很远的镇上去卖，一是怕那些“鲨鱼”发现，二是可以卖个好价钱。但如此一来，他每天只能睡很短一会儿。

他一个人住在海边林子中的小木屋里，还时常去照顾住在不远的一对没儿没女的老夫妇。

生活的重担就这样压在他幼嫩的肩上。但他依然开朗活泼，依然把生活、生命看得很美好。

不知不觉，我已被他感染。这也是这些日子以来，我笑得最多的一天。

贝壳愣愣地看了我一会儿，忽道：“喂，你笑的样子很好看嘛，为什么却总要绷着脸呢？”

“无论多美的东西，看久了，也就不美了。”我半严肃半玩笑地道。

贝壳一个劲儿摇头：“不对，不对。你看那星星！我每天都看，可每天都觉得它们很美，很美。”

“可又有什么能跟星比呢？”

“你的笑啊！”他极力想把我的忧郁赶走。

其实他的快乐精神已经改变了我，我已不再象从前那样感伤，只是不太习惯把快乐表现出来而已。

天边又有乌云出现。

夜空依然晴朗。但我却能感觉到那乌云的存在。

不知为什么，我的感觉要比别人灵敏得多，因而得以逃脱次次劫难，但这也正是我烦困苦恼的原因之一。

我拍拍身上的沙，道：“我该走了。”

看看贝壳的鱼篓，因为我，他的收获寥寥，我将一张银票放在他手里：“这几天好好在家睡觉。”

他却象粘鱼一样拉住我的衣袖：“到我家去。做了这么久的朋友，还不知道你叫什么呢。”

“名字？！”我的心隐隐在痛，“随便，反正咱俩以后不会再见面。”

“不行，这不公平。我的事你都知道了，我却连你一丁点儿的事都不知道，不公平！”

“不公平！”他的声音在耍赖。

我硬下心肠向前走：“你最后还是把我忘了，这样对大家都好。”

“不公平！不公平！”

这世界上最不可捉摸的东西恐怕就是“缘”了。也许它根本就不存在，但你还不能不时时感叹它在安排着你的命运。

当我走进贝壳的木屋时，再一次体会到“缘”的力量。

这小小的有些凌乱的房间，竟给了我一种回到家的感觉。

也曾到过各种各样的房间：豪华的，朴素的，典雅的，庄严的……但都不曾有过这种安全、舒适的感觉，这种让人放松的感觉。

贝壳却有点儿不好意思地收拾着：“平时难得有人来。”

我拉住他：“我喜欢。”

“真的？”贝壳裂着嘴傻笑，又忙着去弄今天少得可怜的收获，“我做鱼的手艺才叫棒呢！”他颇自豪。

我在靠窗的角落里坐下，环视着小屋，忽然有一种熟悉的感觉涌了上来，使我隐隐有些不安，想要弄清到底是什么在困扰着我，但这感觉又似是水中的鱼，若隐若现，刚刚象是抓住了，却一下子又溜了开去，只是空着急。

忽然闻到一股说不出的香味，我回过神来，看到贝壳端着一盘鱼站在我面前，愣愣地看着我。

“什么？”我以为他在和我说话。

“神马？早上天了！”他笑的样子很顽皮，“想什么呢？”

我微微一笑，表示没什么。

他根本不信，但也没再问，将鱼放到桌子上，我这才发现，桌上已经有了一道菜。

“嗯，那谁……你总得告诉我你叫什么吧？”贝壳又着手做第三道菜。

“随便。”我又有几分走思。

“那怎么行！如果我叫你‘张三’，他叫你‘李四’，那我对他说‘张三’怎样怎样，他却对我说‘李四’怎样怎样，然后还要感叹这‘张三’和‘李四’就象一个人。”

我有些苦涩地笑笑：“你不会和别人说到我，而且你最好也……”

“把你忘了。”他学着我的口气，“那怎么可能！你越是这么神秘兮兮，我就越忘不掉。”他转头望我，“你为什么这样？”

“什么样？”我故作不知，想叉开话题。

可他又不给我说话的机会：“你不要总愁眉苦脸的，有什么不开心的事，说出来，我帮你！凡事都应该想开点儿，别钻牛角尖……”

他的手不停，嘴也不停，我真有些疑惑，我们俩到底谁比谁更老？！

快乐的时光总是很害羞地稍稍一露面，便又飞快地跑开。

已是上午，贝壳伏在桌上睡了，我轻轻给他披上件衣服。他睡着的样子真可爱，我抚了抚他的头。

真不想离开这里，但内心深处却在提醒自己，如果为他好，就一定要离开他，越远越好。

我终于狠下心走了，却似是离别亲人一般地难舍与心痛。

“他会不会哭？”我悄悄问自己，但又躲避这个问题，“他会用我留给他的钱去买船，买房子。这样就不会终日这么辛苦。他一定会有出人头地的时候。”但在这之前，我还有件事要为他去做。

初夏的阳光明亮耀眼。

我坐在酒楼上，街对面就是王世德庞大宅院的正门。旁边的人一定在笑我傻，大热天还晒太阳，但我只有在阳光中才会觉得安全与快乐，有时隐隐还能回想起什么，却只是些断断续续的画面，怎么也串不起来。

进出大门的都是些生意人，院内的防卫很稀松，等到天黑的时候会更稀松，找到那个“王缺德”，好好教训他一顿，对我来说，简单得不能再简单，而我却有些紧张，因为这似是我第一次为了“朋友”。想起刚刚在海滩上看到那几条“鲨鱼”嚣张的样子，我不禁冷冷一笑。

摸摸身上，还剩下一小锭银子，其它的都在贝壳的桌子上。看来今晚还要收点儿“教育费”了。

“这里有人吗？”耳边响起一个声音，一个让我讨厌的声音。

我不客气地道：“有人。”

可他还是在我对面坐下，冲着我嘻嘻笑。

我有些生气地道：“这两天放假。”

“我知道。”他毫不客气地大吃我的点心，“可你也应该知道这行是没有‘放假’这个词的，除非变成死人，才能放长假。”

我重重地用鼻子出了一口气。

他望了望窗外，笑道：“你也别装了，我还没找你，你就已经来看地形了。”我闭上眼，不再理他。

他又端起我的茶：“我真佩服你，什么时候把你这未卜先知的本事教教我，省得我总得东跑西颠地找你。”他喝了口茶又道，“这王世德有一个七巧盒，相传是当年天下第一巧手做的，精巧无比。”

“天下第一巧手？”我的头脑中某根神经被触动，只觉得这个“天下第一巧手”和我有什么关系。“怎么可能？”我自语。

“怎么不可能！”他却以为我在说他，“这七巧盒就在王世德的秘室里，这是地图。”

我不经意地看了一眼他放在桌子上的纸，问：“既然叫‘密室’，你怎么会有地图？”

“这你不用管。”

“不用管？如果这张图是假的，我就可能有去无回，我不管谁管？”我瞪着他。

也许是我的眼光太冷，他转开头：“你放心，这张图绝对没问题。”

我冷笑了一下，起身就走。

“死了也是你的命。”他自以为声音很轻，但他忘了他刚刚还在夸奖我的感觉灵敏。

我转回身冲他似笑非笑地道：“那你的命呢？”然后头也不回地走了。我知道他一定会出汗，但不是被阳光晒出的热汗，而是被我吓出的冷汗。

不知为什么，我觉得很开心，难道就因为吓唬别人吗？我真的这么坏？真如他们所说，我天生就是干这个的？！

我的头又在隐隐地痛。直到走入阳光中，才觉得轻松了些。

一只狼狗把一只瘦小的花猫逼到了墙角。猫弓着身，背上的毛全都竖了起来，想用自己的尖牙和蛇般的“嘶嘶”声把面前的庞然大物吓走，但狼狗反而一步步向前。

我忽觉得这只猫很可怜，便在肉摊上买了根骨头，向野狗扔去。

“咚”，骨头正打在狗头上，它似是吓了一跳，但立刻发现了骨头，便高兴地叼着它的美味跑了。

小猫也飞快地蹿上墙头，逃得无影无踪。

“连声谢也不说？”我笑笑，觉得轻松了许多，但想起今夜的工作，只好又加快脚步。

2

在这样一个喧嚣的城市中，找到一块安静的地方可真不容易。

修建在城里的土地庙自然要比乡下的冷清，却正和我意。而且这里还有一大堆稻草，软软的，躺在上面想事情，很是舒服。

想到今夜要做的事，过去那种兴奋的心情已经很久没有了。曾经认为自己最喜欢这种既刺激又实惠的事，但现在却只是觉得深深的厌倦。这使我又想到贝壳，也许他的生活忙碌而沉重，但他却十分快乐。

快乐……这个词对我来说，似乎已是三生三世前的感觉，那是种什么样的心情？

脚步声。

我条件反射般地跳了起来，跃上房梁。心中在问：“为什么我总是这样小心翼翼，甚至有些神经过敏？是否正因如此，我才没有朋友？”

但生活在生死边缘的我又能怎样？！

走进庙的是一个书生打扮的人，他将手中的香点燃，插在香炉里，又拜了拜。奇怪，他不去拜孔子却来拜土地，难道想改行种地不成？

这书生却不走，四下打量了一番，便在那堆稻草上坐了下来，拿出本书仔细看着。

天！他不会是在住这儿吧？我暗暗叫苦，为什么自己变得这样粗心？庙里平白无故地怎么会有稻草，明明是有人搬来的。但看这人的衣着又不象

穷酸，为什么他会住在这种地方？希望他只是歇歇脚，这房梁也太窄了！

就在我准备这样跳下去，把他轰走，忽又有一个念头闪过，不由又反省自己的白痴，城里怎么会平白无故地跑出一座土地庙来？自然不是让人来拜土地爷，而是让人来请“神”——能帮自己解决难题的“神”。

早就听说有一个神秘的组织，专门收钱替人办事，正是我的同行。“同行是冤家。”难道这里就是他们联络的地方？那么我刚才进来一定已被发现，所以才迟迟不见有人出来接头……这可有点儿麻烦，还是赶快溜之大吉！

忽然那书生站了起来，似乎等的不耐烦。

“要走了？”

但他只是伸了伸懒腰，走了两圈又坐了回去。

天！我的脚都麻了。今天本是很高兴的，终于有了一个朋友，虽然以后可能再也见不到，但我仍感到十分温暖，神经也因此而麻木，使自己陷入如此尴尬的局面。难道真的象他们所说，我只能做一匹孤独的狼，一旦有了朋友，也就快要掉入猎人的陷阱！为什么？老天对我如此的不公平？！

啊！我的头又在疼，在这疼痛中，又隐隐有些关于过去的回忆，那时一种我内心渴望的感觉，但我越想弄清它究竟是什么，却又只是阵阵巨痛。

我只有设法转移自己的注意力，但这次没能成功，只觉得脚下一滑，便从这半尺多宽的横梁上掉了下去。

还好我及时从疼痛中解脱了出来，一个翻身稳稳站到地上，而不是砸到书生的身上。

我正拔腿要走，却听他道：“你终于出来了。”

“我……”难道他早就知道我躲在上面？

“规矩我知道，这是五万两，剩下的五万两事成之后再付。”

原来他把我当成来接头的了。刚要否认，但，反正也是干这行的，不挣白不挣。便接过银票，顺便观察了他一番：长得不错，眼睛很有神。

他见我收了钱便道：“我要王世德的七巧盒。”

竟然有这么巧的事？看来这外快是挣不成了。我掏出银票，道：“不行。”

“为什么？”他颇诧异。

“一会儿会有人跟你解释。”我把钱塞给他，闪身跑出了庙门。

果然，我一出门便长了尾巴，而且是一条很不容易甩掉的尾巴，反正还不到中午，闲着也是无聊。

我在街上漫无目的地走着，忽快忽慢。中午，顺手向一个阔少“借”了几张银票，吃了一顿丰盛的午餐，而竟又看见了那条狼狗，便又顺手用骨头打了它的头，让它也得到一份美餐。

再去赌场试试手气，竟然连赢了十把，本已不多的银票又厚了起来，在赌场打手开始注意我的时候，我便激流勇退，跑到茶馆去听书喝茶。就在这时，我的尾巴也换了第三个。

茶很香。

我的心情又好了起来，赏了卖唱的父女俩几两银子后，那女孩儿就总悄悄向我笑。

我的脑子里却开始在想这七巧盒到底是什么，为什么这么多人肯花大价钱要弄到它？虽然不知道那“讨厌鬼”收了多少钱，但刚刚那书生出十万两……

“他的眼神表明他一身功夫也不弱，为什么他不自己去干？怕坏了名声？”

哼！看上去一表人才，其实还不是……呸！我随口将瓜子皮吐了出去，没想到正吐到一只大脚上。

“抱歉，抱歉。”我不想惹麻烦。这脚几乎有我的一个半大，这个子也几乎有我的一个半高。虽然我不是很高，可他也太高了点儿。

但这人的脾气却很好，掸掉了瓜子皮，道：“没事。请问这里有人吗？”

“坐吧。”我又陷入了沉思，这“天下第一巧手”赵恒入土至少有个四百年了，能和我有什么关系？为什么我的心里总是悬着放不下？赵恒？赵恒，赵恒，赵……我认识的人中，好象没有什么姓赵的，赵……赵乐！这名字好亲切，但又是谁呢？是小时候的朋友吗？但他与我之间确有一种扯不断的联系，为什么这名字让我又爱又痛？

啊，不好！我的头！我只好强忍着把注意力转向那还在向我送秋波的歌女。“她也不怕把我给淹死。”我边和者拍子装模作样地摇头晃脑，一边也回送她个微笑。

天！她的眼神中似乎要以身相许了。我只有忙着付帐，溜之大吉。

“女人啊！”我走在午后人影稀落的街上，却觉得在某个地方，有个温柔的女人抱着孩子坐在院子里等我回去。

“老婆吗？儿子吗？”可我又怎么可能有老婆、有儿子！

那个尾巴依然执着地跟着我。我的头还是有些疼，不觉开始厌烦，加快脚步，转了几转，轻轻跃上一棵大树，躲在茂盛的枝叶间，看着那“尾巴”在树下东张西望了一番，踉踉脚懊恼地走了。

忘了从哪本书上看到这样一个道理：“最危险的地方，也是最安全的地方”。推广一下：“最喧闹的地方，也是最安静的地方。”

用剩下的银子在城里最大的客栈包了一进小院，等伙计走了之后，这里竟也安静的很，可以让我好好想些事情。

既然这七巧盒如此不凡，王世德定会严加保管，看来不会很容易得手。那秘密地形图在脑子里打转，我默默地过了一遍又一遍，设想可能遇到的情况……但是象王世德这样一个守财奴，又怎么会要七巧盒这种既不实用又烫手的東西呢？难道这盒子里另有奇巧？

不知不觉便睡着了，梦里又回到海滩和小贝壳一起嬉戏、欢笑。

当我醒来时，夜已深，天上有云，遮住了月光，宜出行。

我收拾了一下，确定所有的东西都已准备好，便轻轻推开窗，四下观察一番，纵身上墙。现在的我就是一只猫，一只在捕食的猫，悄无声息地在屋脊上掠过，我的心情又兴奋起来，我喜欢这种飞奔时，凉风拂面的感觉。

前面就是王世德巨大的宅院，层层屋宇散发着一股阴森的味道。

我放慢了脚步，蹲到院外的一棵大树上。院内很静，守夜的一定躲到什么地方睡觉去了，但我仍是观察了一会儿，确信进去时会很安全，才轻轻跃过墙头，落在一片草地上。

这里应该是后花园，出花园的西门就是王世德的卧室，再往前就是他平时数钱的“书房”，暗室就在书房的一个柜子后面。这简直太容易了。

我应该先拿“货”，还是先教训一下这个吝啬鬼，让他今后不许再放“鲨鱼”到海滩上？反正顺路，就先教训他一下！想到王世德被突如其来的黑影吓得面如土色，我不由暗暗好笑。

蹲在王世德卧室的窗外，侧耳细听，屋内似乎有人在说话，却未点灯。我凝神仔细听了听，象是一男一女，声音很轻，只能听到只言词组，似乎是在谈论一个人和一件什么东西，他们说话的声音越来越低，实在是听不清了。

“如果现在进去，那女人一定会大叫，那可太麻烦了。还是先去拿‘货’，然后留张纸条，也可以好好吓他一吓。”

当我来到书房，便发觉今天其实不宜出行。

一个十分灵活的黑影悄悄从书房中蹿了出来，又一跃上了屋顶，手中似乎拿着一个长长的盒子。

于是，我又成了别人的尾巴。

那黑影似乎确信自己没有被发现，走的一点也不快，跟着也不费力，所以我有时间考虑一个问题：他是不是土地庙的人？

没多久我的猜测就被证实，他直奔土地庙而去。

“那么，他一定是去将七巧盒交给那个书生，然后，我就可以……看在大家是同行的份上，不抢你的买卖。”

乌云散了，明月当空，诗人一定又要灵感大发，写下绝世之作。而对我们来说，可不是太好的事。

离土地庙越来越近，我不由放慢了脚步：“这里可是别人的地盘，要多加小心。”在离土地庙不远也不近的一座酒楼的屋顶上，我坐了下来，从这里可以很清楚地观察到土地庙的情况。

黑衣人很快就消失在庙门的阴影里。接着，大殿中亮起了灯，黑衣人在查看自己的货。

“他们今天会不会交货呢？”等了近一个时辰，我不禁有些怀疑。那人似乎还在翻看七巧盒，可能是想打开，却又无从下手。看来这七巧盒确实名不虚传。

月已西沉，天就要亮了。

一条淡淡的人影在屋顶上一掠而过。我不由伏低了身，把自己隐藏在阴影里。那人好快的身手，一闪便已进了土地庙。

“看他的轻功还真不简单，一会儿怎样从他那儿把货弄回来呢？”我边观察庙里的动静边盘算，“天就快亮了，明抢是不行了，偷？又似乎不太好下手，那盒子确实太扎眼，他也不太可能拿着它招摇过市，一定会先藏到什么地方，我只要跟着他……哈哈！”

“奇怪，他怎么还不出来？交货也用不了这么长时间。”

天边已微微发红，这屋顶是呆不了多久。我决定不再等，轻轻向土地庙靠去。我又变成了一只猫，一只想偷鱼吃的猫，无声无息，小心翼翼地在屋檐的阴影下向前移动，每根神经都紧绷着，以防备突然出现的情况。

但我竟顺利地来到了土地庙大殿的窗外。从窗缝向里一看，却见那偷东西的和买东西的全躺倒在地，一动也不动。这是怎么回事？

我看了看四周，轻轻进了大殿。摸一摸，人没死，象是中了迷药。我不由诧异，这期间绝对没有人进土地庙，他们怎么会被迷倒？难道有埋伏？但七巧盒好端端地放在桌子上……

一阵纷乱的脚步声冲进院子，殿门一下被踢开，十几个官差冲了进来，为首的大叫：“都不许动，官差！”

等他看清了只有我一个站着，又大叫道：“好啊，杀人越货！来啊，给我锁起来。”

“是！”他的手下奋勇向前。

我可不愿跟他们纠缠，一转身抓起七巧盒，屏住呼吸，“ ”打开盒子，一阵浓烟喷出，那十几个衙役立刻鼻眼横流，咳的腰都直不起来了。等他们跑到院子里，我早已在屋顶上飞奔而去。

可没走多远，就又长了尾巴。

我加快脚步也没把他甩掉，看来今天碰到了对手。不由好胜心起，提气飞奔。忽听背后叫道：“看镖！”

“嗖”一阵疾风直奔我的后心而来，我回身顺手一抄，却是一枚围棋子。

我站住，尾巴也站住，也不说话，像是在打量我，也许他还没见过不穿夜行衣，不用黑纱蒙面的贼。

我也转身看他，竟是茶馆里的那个大个子。

“找我有事吗？”我觉得他很有趣。

他一本正经地掏出一个小牌，道：“我是本县的总捕头刘皓，你杀人越货，我要抓你归案。”

“杀人越货？好大的罪名。有证据吗？”

“上月十五，赵家庄赵员外家被劫，一家二十余口都被毒死，是不是你干的？”

“上月十五？”我确实去过赵家庄，可我只拿了一对夜明珠，没人给钱，我可不会随便杀人做赔本的买卖。

“本月初一，你又到城南丁员外的别苑，杀了丁家二少爷。”

丁二少？那个小杂种。我只是砍了他一只手作惩罚，怎么会死。准是他自作自受，得罪了高人。不过，这些烂账也不能记在我头上：“你说来说去，还是没有证据。”

“证据？有人看到凶手就背着这么一个盒子。”“哗啦”，他掏出了锁链。

我不觉好笑：“有谁杀人时会背这么大的一个招牌？那还不如往脸上写：‘我是凶手’。”

“那今天你又作何解释？”

“今天？我进大殿时他们已经倒了，我只是刚刚拿了 this 盒子而已。”

他的目光咄咄逼人：“是吗？那你又怎么知道盒子上的机关？”

我不禁一愣，是啊，我只才见过这七巧盒一眼，便知道它上面有机关，那我不是太天才了？不对，那是我习惯的反映，似乎我从前用过它。天，那支离破碎的记忆又来折磨我……不行，现在最重要的是逃跑！

我使劲敲敲脑袋，从疼痛中挣脱，“哗”冰冷的铁锁已套在我身上、手上。

刘皓仍是一本正经：“走，跟我回衙门。”

我的情绪忽然变坏，微微有些生气，冷笑一声：“你以为这样就能带走我？”手上一用力，但这链子却结实异常，竟没弄断，只觉得它冷得出奇。

刘皓微微一笑：“你还是省省吧，这是用北海的寒铁打的，小心被它的寒气所伤。”

“寒气？正好消暑。”听他这么一说，我倒真有些可惜这铁链。我脚尖一点，一只手从铁链中挣脱出来，向他面门就劈，大叫：“看我的掌剑！”

果然，他下意识地用手中的铁链来挡我的手。

“开！”铁链应声而断，我不等他明白过来，带着链子蹿进了前面不远的树林。

等刘皓追进树林，我早已收好缠在身上的铁链，坐在树杈上偷偷地笑。不过，这链子到真硬，我的手还在疼。看着他生气地走了，我不禁得意：跟我斗？再回去练上个十年八年吧。

3

天已泛白，隐隐有公鸡在打鸣。

还是先回客栈歇会儿，然后再去找“讨厌鬼”，那时如果再有捕头痴心不改地要抓人，也是他的事了。能给那“讨厌鬼”找点儿麻烦倒也不错。

客栈中的人都还没起，四周仍静悄悄的。

进屋，关好窗，我把七巧盒防在桌子上，借着窗户透进来的，仔细打量这个价值不菲的宝贝：它至少有三百多年的历史了，木雕的花纹依然完美，在着花纹中又藏有多少的机关呢？看这长度，应该可以放下一把剑。

我还以为七巧盒是一个小巧玲珑的盒子，没想到竟如此惹眼。

“这次可真没趣，这么容易到手。”我躺在床上，尽量把自己摆得舒服，不由又想起那捕头刘皓，“为什么我去过的地方都有人被杀？是巧合？还是有人跟踪我？陷害我？为什么要陷害我呢？陷害我这么一个为了钱替人卖命的无名小卒？”

“那盒子，为什么我会知道它的机关？”

“因为我用过它，它救过我的命。在哪儿？不知道。”

啊！为什么我一要回忆起过去的事，我的头就会疼？头上那使我忘记了过去的伤口早已愈合，恐怕连疤也没留下，却留下了这可恶的头疼病。

不行，这次我一定要想起些什么！

我坐起，暗暗运气压住疼痛，使劲地到大脑深处去搜寻那过去的记忆。

就象在浓雾中，所有的画面都是模模糊糊。

……这是哪里？桌子、椅子，是课堂！我上过学吗？是的，我会写字，而且还知道一些奇奇怪怪的东西，很多谁都不懂的符号，是什么？

不好，我只觉得胸口发闷，血往上冲，“轰”地便昏了过去。

“客官！客官！”小二把门敲得山响。

“什么事？”我没好气地问，头还在疼。

“您的洗脸水和早点。”他的声音还因为昨天的赏钱而阿谀。

我擦擦额上的汗，过去开了门，外面已经很亮。

小二满脸的笑：“客官昨天睡的可好？”

“啊。”我不经意地哼了一声，“你出去吧。”

“是！”他根本没有走的意思。

我一甩手，一小锭银子落到他的手上，他才满口谢字地走了。

我好好洗了洗脸，桌上的早点却让我实在没胃口，收拾一番，纵身上了屋顶。我已给“讨厌鬼”留了信儿，午时到城南的枫树林里见面，现在得快点儿赶去。

七巧盒用布包起来，看着象一具古琴，而我便装得象一个穷酸要出城去游山玩水，弹琴赋诗。心里暗骂自己恶心，只愿别再碰到那个小捕头。

大街上还如昨日般热闹，忙忙碌碌的人们来去匆匆。但我却觉得一切都离我很远，遥不可及。

“嗨！听说了吗？”路边的小茶摊上几个人在议论，“王缺德家昨天晚上去了强盗，把他给杀了！现在衙门里正四处抓人呢。”

那几个人叽叽喳喳地说了王世德一大堆恶行。

这个消息可真糟糕，背着这个大盒子出城会有些困难。哼！大不了硬闯。

果然，城门多了不少捕快，还好没有那个刘皓。

“这是什么？”差头指着身后的七巧盒。

这种角色一看就知道怎样对付：“琴。”我看了看四周的地形。

差头敲了敲，道：“打开。”

我缓缓地解开包袱，一张银票出现在盒子上。那差头果然反应很快，银票一闪便没有了，随即挥挥手道：“走吧。”

我边走边暗笑：“钱！一朝在手法无边。”

路边的稻田青翠，在阳光的照耀下闪着生命的光华。

枫树林依山而生，还有一眼山泉，一潭清澈的池水，冰凉清新。

我的心也不由放松，跃入水中，泉水洗去我一身的燥热，也洗去了我心中的烦恼。

真想变成一条小鱼，整天泡在水中，自由自在地游，直游到大海中去，每天都能在星星的拥抱中进入梦乡。

总想狠下心做一个冷酷的人，以适应现实中的我，一个冷酷孤独的金钱的奴隶。象草原上的狼，为养活自己而以弱者为食。可我总是时时幻想，虽然一直竭力压制自己不去幻想，告诫自己那样做太傻、太笨。但现实的我难道真的是我吗？

“哗！”一道寒光闪过，放在潭中岩石上的七巧盒便随着飞了起来。我也立即蹿出水面，伸手抓住飞爪的链子，一用力，将盒子夺了回来。

“怎么？堂堂的捕头大人也偷东西？”我讥讽地道。

刘皓施施然从林中走了出来，道：“你总是穿着衣服洗澡？”

我哼了一声：“世事难料，不多加小心，今天岂不让你得手？”

“高见。”他一抖手中的铁链，“但我还是要抓你归案。”

“你找到证据了？”

他却一本正经地劝我：“你还是自首吧。”

“哈……”我真是从没听到过这么好笑的话，“自首？我又没杀人，自什么首？”

“昨天夜里你去过王世德的宅院？”

我冷冷一笑：“去过。不过我可什么也没干，甚至连一文钱也没拿，因为已经有人先下手为强了。”

“昨天在土地庙的那两个人？”他的眼光一闪。

我的嘴角又挂起冷笑：“既然知道，为什么不直接去问他们？”其实，我心里倒觉得这个小捕头挺有意思，只是贼与捕头就象老鼠和猫，永远是天生的对头。我只想快些脱身，可是那讨厌鬼怎么还不来？

刘皓微微叹了口气：“只可惜那两个人在我追你的时候都失踪了，所以现在我只能从你这里得到线索，跟我走吧。”

“凭你么？还有什么寒铁、热铜的玩意儿想送给我？”

他还是一本正经，甚至有些慷慨就义的味道：“自从你一掌劈断我的寒冰链的时候，我就知道我不是你的对手。但我是捕头，抓凶手是我的职责，所以就算必死无疑，我也会义无反顾。来吧。”他摆好了架子。

天！没想到竟有这么愚的人。我倒有些迟疑，“打还是不打……”怎么变得这么婆婆妈妈？打就打，谁怕谁！

我一松手里飞爪的铁链，道：“先把你这三只手收起来。”

这次他竟反唇相讥：“这是跟你们这些‘梁上君子’学来的。‘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

“好！”我轻拍手掌，“说的好。‘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我最欣赏的一句话。”

“哦？是吗。那你对‘善有善报，恶有恶报’怎么看？”他的话竟越来越有锋芒。

“放屁！”我不知为什么大叫，心中升起一股无名怒火，脚尖一点，向他飞扑过去，“动手吧。”

他的功夫比我预料的要高，这么好的身手足可以在江湖上扬名立万，可他为什么偏偏去做个小捕头？不会是有抓贼的瘾吧。

二十招。

我越打越高兴，能有个对手真是件不错的事。可午时已过，那“讨厌鬼”怎么还不来？

三十，四十……

我已不得不拿出六成的功夫来应付他。我的好胜心大起，叫道：“小心了！”进攻的速度骤然加快，一时攻得他手忙脚乱。

“呛……”他抽刀在手，刀吟浑厚悠扬。

“好刀。”我不由赞道。

他也颇得意：“好刀，刀法更好。”

“唰唰唰”三刀把我逼退三步。

“哈哈，有趣！”我向后一跃，伸手折下一段树枝，轻轻向他的刀上点去。他的刀改劈为削，向我的手腕抹来，我人向下沉，树枝上挑，还是点他的刀。

他也明白我又看上了他的刀，不敢一味抢攻，刀势缓了一缓，就在这一瞬，我左脚一点，人从他的刀下滑过，树枝向他的前胸刺去，他躲闪不及，“哧”，衣服被划了一条大口子，我手一回带，想给他点教训，免得他老纠缠我。当我的树枝已指向他的右肩时，忽有一块玉佩从他的怀中掉了出来。

我的某根神经被触动，强收住攻势，左手一下抄住落下的玉佩。

其实这只是一瞬之间，也由于我的停顿，他的刀已回刺，正中我的左肩。

我疾向后退，还是和过去一样，我这特殊的体质再一次救了我的命，我根本没受伤，只不过觉得有些疼。

刘皓也顿住了，愣愣地看着我：“你为什么收手？”

我低头看那玉佩，一幅画面展现在我眼前：纤细而美丽的手从温柔的玉上滑过，泪水，也如玉般温柔地点点坠落……

她是谁？这玉佩？……

我极力想看清楚，但那画面已远得如同隔世，淡得没了颜色。

“那是我的传家宝，请还给我。”

我有些不信：“你的？”

“我的。”他又是那么一本正经。

“哼。”我把玉佩扔给他，“今天就到这儿吧，我还有事，先走了。”我转身道，“我离开王世德家的时候，他还在和他老婆说话。”

“什么？”他愣了一下，我已隐入林中。

我并未走远，因为我还要等那个讨厌鬼来取货。

兜里的钱又不多了。

其实，如果我会攒钱的话，现在已经可以安安稳稳地过逍遥日子。但我却总是随心所遇，有时会莫名其妙地买些没用的东西。是不是我内心深处早已知道，他们不会让我过太平的生活？

我不愿再去想他们——那些让我厌恶的人和事，便开始思考为什么我去过的地方都有人被杀？又为什么偏偏我拿到七巧盒的时候，这个捕头跑来抓人？

这个小捕头看上去也就二十几岁，功夫却如此了得，这要是再过十年八年，他一定能成为一代名人。那玉……既然是他的传家宝，我又怎么会见过？

每日等我回家的她到底是谁？为什么我一想到她便升起一种既怜爱又叹息的感觉？

我到底该不该追寻那失去的过去？也许还是这么样吧。万一回忆起往事，寻到我的亲人，而我已变成了一个金钱的奴隶，他们会怎样？而那些操纵我的人便会危及他们的生命……不，绝对不行！我不能再让任何人为我而受到伤害！

“脚步声。”我回过神，来的是两个人。

我又恢复了猫的本性，无声无息地伏在树上，注意着四周的动静。

两个人神色慌张、跌跌撞撞地跑了过来，满头大汗地坐倒在地，大口喘气，嘴里还念叨着：“太可怕了！太可怕了！”

他们喘了好一会儿，情绪才算稳定了些，只听一个道：“鬼！一定是鬼！我早就听说这林子里闹鬼，没想道今天……”话音不住地颤。

另一个也很恐惧：“咱们快点儿回村告诉乡亲们，再也别到这里来，不然被鬼捉去，定是变成干……”

“别说了，快走吧。”他们又互相搀扶着一溜跟头地跑了。

“鬼？这世上会有鬼？”不禁暗自好笑。准是碰到哪个神秘组织或人物故意布下吓唬人的东西了。这林子环境这么好，一定藏龙卧虎。

天已渐暗，那讨厌鬼真是名副其实，不愿见他的时候，总在眼前晃，该来的时候又不露面了。

“不等了。”我伸了个懒腰。也许出了什么意外，应该到联络的地方去看看他是不是留了口信。但现在再进城一定很困难，那小捕头肯定是布下了天罗地网等着我去钻，看来只有等天黑了。

饿了，伸手摸了摸，嗯？干粮不见了，定是刚才打架的时候掉的，懒得去找，忍着吧。

各种小虫的叫声在夜风中飘荡，这就是自然的声音吗？

我的神经不由放松了很多。

忽然，一种不祥的预感笼上心头，似是有什么事情发生，静静地听，仍只是草虫的叫声。

一阵纷杂的脚步声传入我的耳朵，我又跳回树上。片刻，一个人狂奔

而至，他身后跟着七八个人，一看就是追杀他的。

我可不想多管闲事，谁知道他们之间是怎么回事，说不定这七八个人就是在这林中的什么神秘组织的人呢？

可前面这个人偏偏一下跌倒在我栖身的这棵树旁，黑衣人立刻把他包围。

只听一个人道：“小杨，还是老老实实跟我们回去吧，我可以替你求个情，让教主饶你不死。”

“天！”这人嗙声嗙气地真是恶心。

可他却觉得很好听：“其实，教主早知道你是太阳社的人，之所以一直没杀你，就因为看你是个人才，再加上我一个劲儿给你帮腔。你还是乖乖听话，跟我回去吧。”他又故做亲昵关心状，“走吧，你的伤也不轻，就别逞强了。”

“太阳社？”这个名字好熟，在哪听过？一种直觉告诉我，这个“小杨”不是坏人。

这娘娘腔走上前来要抓人，只听“嗤”的一声，他抽身后退，叫道：“好啊！你敢刺我？！”

“呸！”这小杨终于开口了，“你这人妖离我远点儿，我宁可碎尸万段也不愿让你碰我一下。”

“好！”我暗暗道，决定要帮他一把。

娘娘腔恐怕是气疯了，倒不说话，一挥手，他的喽罗便慢慢向中间围拢。

我折了根树枝，轻轻越下树，飞快地向那娘娘腔刺去。他根本没防备有人偷袭，不禁乱了手脚，急急后退，尖叫了起来。那些黑衣人听到叫声果然奔过来，我提气纵身从他们的头顶跃过，一甩手，一把小树枝向他们打去，大叫道：“看镖。”他们的攻势一缓，我左手掏出寒铁链，甩向那小杨，他伸手抓住，我脚步不停，拉着他，一溜烟儿地跑没了影。

转眼我们已经跑出了树林。前面是片瓜田，一个简陋的小窝棚中正好可以藏身。

他伤的可真不轻，左臂上一道半尺多长的伤口，深可及骨，由于失血过多，人已经昏了过去。

我替他包好伤口，看着他气息奄奄，随时都可能报销。

“哼，送佛送到西天。”我用右手食指点在他的眉心，将一股真气传了过去。渐渐，他的呼吸强了许多，但如果不看大夫一样很危险。看来，非要闯一次城不可了。

我背着他在路上飞奔，心里却奇怪自己为什么这样好心，为了一个根本不认识的人这样奋不顾身？难道因为他与那个“太阳社”有关？

在老百姓中有这样一个传说，有一个组织叫“太阳社”，专门劫富济贫，帮助无依无靠、心地善良的人。总觉得这个组织同我之间有着什么联系，所以我一定要弄清楚，这“太阳社”到底是怎么回事。

“咕辘辘……”我的肚子在提抗议，只愿能顺顺利利地进城，送他去看大夫，而我好好吃一顿。

背上的人嘴里在念叨什么，象是“死亡”啊，“神鬼”之类。

“第一次救人，哪能让你死。”不由加快了脚步。

前面就是城门，天色已微亮，是没法攀墙而过了，只好躲在一个隐蔽

的地方，观察城门的动静。还好，这小杨的状况没有恶化。

城门刚开不久，稀稀疏疏的没几个人，守城的官军还都没睁开眼睛。

我掏出一棵小药丸，别看只有葡萄那么大，摔到地上又是烟又是响，效果惊人，叫什么“平地一声雷”。

手指一弹，“一声雷”飞向了城墙。

“轰！”烟土迷漫。

“天！这声音可真够响的。”

守城的官兵吓了一跳，急急奔向出事的地方，我便乘机溜进了城。

还好，有位大夫就住在城南一带。

这位李大夫真不错，虽然大清早就被吵醒，但一看到病人，马上来了精神，忙了起来。反正我也帮不上忙，便去履行对肚子的诺言。

一碗热腾腾的馄饨使我精神了起来。回到李大夫家，他已经在喝茶，而那个小杨也已安稳地睡去。

李大夫也请我喝茶，道：“多亏你送来的及时，他这条胳膊才能保住。不知他是因何受的这么重的伤？”

我挠挠耳朵：“我在路上碰到他时，他已经这样了。”

“哦？那你们？”

“我不认识他。”我问：“他什么时候才能醒？”

“这可说不好。”李大夫轻轻摸着胡子，“至少要两个时辰。”

“那我先去办点儿事，下午再来。”

“可以。”

在送我出门的时候，他对我道：“多谢。”

我不由一愣：“为什么谢我？我该谢您才对。”

李大夫微微一笑：“我是谢你能全力去救一个不相识的人。”

“啊。”我的脸不由温度升高，飞快地跑了。这是我第二次听到有人谢我，还是挺别扭的。不对，我是对他另有所图，所以不应该谢我。对！我可不是什么大侠，有事没事就要救人水火，想到这儿不由舒服了许多。向我与那讨厌鬼的秘密联络站走去。

我小心翼翼地注意着四周，背着这个大招牌招摇过市，真是自找苦吃。但幸运的是没有碰到官差，更没碰到那个小捕头。

4

这个地方总是很僻静。

这棵大树至少有五百岁了，传说它是这一带的保护神。大树巨大的身躯挡住了晨光，每当我站在这儿，都觉得自己是多么渺小，象一粒沙，在茫茫人海之中，孤独而顽强地为生存而奋斗，也许哪天便被风吹得没了踪影，就似根本没存在过一样。

我就这样站了很长时间，才微微低下头，在树下有一个石头供桌，香炉里有刚点燃的香，香炉两旁各有一块石板，下面压着很多小纸条，有的是些小孩子的生辰，这是家长们祈求树神能保佑自己的孩子健康、长寿，象树

神一样枝繁叶茂；有的则是青年男女求婚缘的。

唉，竟将幸福寄托于一个不存在的“树神”……

但这里没有我要找的，而前天我压在这里的那张纸条却不见了。

难道，那讨厌鬼出事了？

我才不为他担心，只是货交不出去，我的麻烦就少不了，但我却不知道怎样和讨厌鬼上面的人联络，只能等着他来找我。

“喵……”一只花猫在树上叫，结果引来附近的狗在树下狂吼，猫的背拱的象罗锅桥，嘴里“呵呵”地象是蛇在吐信。

但狗显然不以为然，只可惜上不了树，只能在地上转圈。这只狗的运气不太好，因为我手里没有骨头，甚至连馒头也没有，只好用石头，正打在狗屁股上，狗回头冲我呲牙，我一瞪眼，它便夹着尾巴跑掉了。

“嗨！下回最好在我手里有骨头的时候再见面。”

我并不讨厌狗，但我更喜欢猫，也许因为自己就象一只四处流浪的野猫吧。

“哈！真是有缘。”这只猫竟是前天救过的那只。它的运气也真不太好，总是被狗逼得无处可逃。现在它大胆地走过来，闻着我的脚。

“如果我有家，一定会收留你，可惜咱俩是同病相怜。不过至少我可以请你吃顿饭。”我伸手去抱它。

“小豆子！小豆子！”从谁家的院子里传来呼唤声。

小猫飞快地跑远了。

原来它有家……

时近中午，找个僻静的小酒馆，要一壶酒几碟小菜，开始回想这几天发生的事。似乎是有人在故意陷害我，我虽不怕，但那个小捕头总找麻烦，可真让人受不了。

他那块玉到底在哪见过？那个女人又是谁？而刘皓却说那是他的传家宝，难道有两块玉不成？我的头又在隐隐地疼，不过酒精已在渐渐麻木我的感觉，所以我可以继续回想。

……那是她丈夫送给她，可他又负心，那么她和我又有什么关系？我妹妹？不象。

我的朋友？还是，我的爱人……

我不愿在这个问题上纠缠，又将思绪转移到那个“小杨”身上。

“太阳社”是个什么样的组织？传说他们专对付坏人，帮助穷苦人，那么王世德会不会是他们杀的？如果“太阳社”真的很大，如果这个“小杨”真的是太阳社的，那么现在他们一定知道他在李大夫家，他们也一定会调查我的来历，这样，我也许可以从他们那儿知道我的过去。

我扔下一锭银子，便从窗户跳了出去。

李大夫仍旧和蔼可亲：“你救的人已经醒了。”

我暗暗在窗外观察这个人，由于失血过多，面色很苍白，瘦瘦的脸，应该说长得很漂亮，难怪那个娘娘腔对他情有独钟。不由暗自庆幸自己相貌平平，倒省去许多麻烦。

我可不愿让他把我当成大恩人，一走进去便道：“你醒了？我救人可太白救，看你伤的这么重，还要留些钱治伤，就便宜点儿，二百。”

他微微一愣，道：“怎么，我就值二百俩银子？”

“我可没说是银子，我说的是黄金。”

他有些为难：“我现在没有这么多金子。”

我心里暗道：“就知道你没有。”我故做为难地挠挠耳朵，“那就折合成银子吧，算一千两银子。”

“可以。”他掏出银票。

“两清了。”我拿着银票就走。

“请等一下，在下杨光，还没请教……”

“除非你还想让我再救你，否则还是不要知道我的名字。”我知道我越神秘，他就越会对我感兴趣，就越会四处找我，他们这些正义的大侠都是“受人滴水恩，当以涌泉还”的。

“等一下，你背后背的可是七巧盒？”

这倒让我吃了一惊，我转头道：“你说什么？这是我的琴盒，什么七巧盒？”“我只想提醒你，”他似是很关心的样子，“这盒子不祥，你要多加小心。”

“一个木头盒子，有什么祥不祥的？有病。”我很快地走出了李大夫的家，边走边想：自从我看到这个盒子，就发生了这么多乱七八糟的事，死了那么多人，而我却莫名其妙地背了黑锅，倒真是有点儿“不祥”。

“叱！谁怕谁啊！它不祥，我比它还不祥，谁碰到我谁倒霉。”

现在又有钱了，可以好好玩几天，顺便等着太阳社的人来找我，但别碰上那个……

刘皓又挡住了我的路。

看见我他似乎很高兴，但马上又是一本正经的捕头模样：“我还是要抓你回去。”

我也一本正经地答：“我还是要逃走。”

“这次你逃不走了。”

“是么？”我看了看四周，隐隐地刀光剑影。

小捕头道：“你还是不要反抗了，既然不是你干的，就跟我回去查个清楚吧，免得受伤。”他的神情倒是很真诚。

我冷冷一笑：“跟你走，当然不会受伤，只是死路一条。”我故意大声道，“你以为他们伤的了我吗？你也试过，有用吗？”

他轻轻叹了口气：“你这么好的功夫，为什么要做强盗、做杀手？”

我也轻轻叹气：“你这么好的功夫，为什么要做个小捕头？这是命！是由不得你我选择的。我告诉你，我为了钱可以不顾一切，为了逃命也可以不顾一切，你又何必让他们来送死？”

“可我总觉得你不像滥杀无辜的人，你几次都可以杀我，可我却仍好好地站在这儿……”

不等他说完，我堵他道：“那是因为我不想招惹官府里的人。”其实我也不明白这是为什么。

“你知道那个丁家二少爷的姑父是什么人？是当朝的刑部尚书，你已经招惹到官府了。”

“我说过丁二少不是我干的，你们不能因为没人认罪就抓我当替罪羊吧？”我真的有些生气，刑部尚书有什么了不起？没想到你也是个势利眼。刑部尚书？逼急了一块杀！

刘皓似乎感觉到我心中升起的杀气，手向刀摸去。

我暗自感觉着周围的情况：至少有三十几个人，如果只是这些倒还好

办，麻烦的是这个小捕头。我暗暗盘算着逃走计划，可惜七巧盒在套子里。如果我一动，他们就会进攻，那样我就会很被动。

忽然，在我的感觉中，那三十几个人纷纷倒下。怎么？有人来帮我？是讨厌鬼？不对，他的功夫没有这么好，不过，现在的机会正合适。

“小捕头，我没功夫和你聊天了，回见吧！”我一蹿上了房顶，可他却没跟上来，还微微摇头，为什么？

一张大网向我罩来。

原来如此，这就叫“天网恢恢”么？我用掌向网上劈去，网应声而破，于是我就破网而出，飞快地向市中心奔去。

“他知道连寒铁链都捆不住我，为什么还用这么普通的网来罩我？难道他故意要放我走？”我不禁微微一笑，但又觉得不太可能。如果不想抓我，为什么又几次三番地找我麻烦？定是网后面有什么出奇制胜的东西，结果由于我有高人相助，他的计划才没成功，那么他现在一定气的要死。可看他的样子不象这么坏的人，也许只是被上头逼得紧了，所以才装模作样给上头看……

为什么这个小捕头搅得我心神不宁，而我总能原谅他？这就是所谓不打不相识？

我混迹在川流的人群中，心中一片混乱，我该到哪去？出城是不可能的，除非硬闯。

我摸摸怀里的银票，还是找个客栈等到明天早上，再去看看是不是联络的上。这个七巧盒简直就是一颗随时都可能把我炸得粉身碎骨的炸弹。是什么东西？这个词无疑是从我封闭的记忆大门的缝隙中溜出来的。但当我用力将那缝隙开的再大一些，那可恶的头疼又开始折磨我。

我用力敲敲脑袋，弄得周围的人都吃惊地望着我。我扫了他们一眼，人群竟“哗”一下散开，就象退潮一般，难道我竟这样可怕？！

背后一阵疾风，头痛搅得我反映迟钝，想转身已经来不及，我一下被按倒在地，这是什么招式？

“呼哧、呼哧”的喘息声在头顶上，我要翻身，耳中传来“唔~”的低吼。

天！原来是一只狗。难怪周围的人都躲到一边。我简直又可气又可笑，可说身经百战的我，今儿竟让一条狗踩在脚底下。

接着，我又看到了一双大脚，还有“哗啦啦”的铁链声，以及那个让我头疼的声音：“现在你有功夫和我聊天了？”

这只狗的劲还真大，而且它的嘴一直离我的后颈不到半寸，我都可以感觉到“呼呼”的热气喷在我的脖子上。刘皓的手指离我的穴位也已不到半寸。

忽然，狗大叫一声，跳了起来，我也立刻从刘皓的手指下滑开，一翻身跳起身，才看见一只花猫趴在大狗的身上，咬着狗背不放。

这狗简直比小牛犊还大，一跳一跳，回头去咬花猫。

我有些呆了，这竟是那只叫小豆子的猫！

“小豆子？！”刘皓显然更吃惊，刚想上去阻拦，可狗嘴已经咬住了猫的脖子，猫在惨叫。

我一蹿上前，手指一点狗的脑门，狗立刻倒了下去，我抓起小豆子，飞快地蹿上房顶，全速向前奔去。

小豆子在我怀里不停地呻吟，我不禁暗暗地问：“你为什么这么傻？你又怎么斗得过那狗？”

我终于又奔到了李大夫的家。大厅里有三个病人。

李大夫看见我，丝毫不吃惊，只笑笑，又低下头给病人把脉。

小豆子的呻吟声已几乎听不见了！我抢上前去，把小豆子放在李大夫的面前。病人都在不满：“一只猫有什么大不了的，也来看大夫。”隐隐还有咒骂声。

但当我一掌将一把椅子打成十几块之后，大厅内就只剩下我、大夫和小豆子。小豆子的脖子在流血，我的心却在抽紧。我愣愣地盯着小豆子，看着大夫给它治伤。渐渐地，在眼中，黑白相间的小豆子变成了一片金黄，象阳光般灿烂的金黄色，那是“淘气”~一只机灵活泼的小猴子~但那长而柔软的毛渐渐失去了生命的光泽，鲜血沿着毛流到我身上。我的心如失去亲密朋友般在刺痛。

一个狰狞的面孔，一把奇异地闪着邪恶黑色光芒的刀向我砍来，我已无路可逃！一道黑影如闪电而至与刀光同时隐没。

那是“帅哥”~一条浑身漆黑的狗，它扑击敌人是多么勇猛，它望着我的眼神却又那么温柔。

难道这就是我一直不讨厌狗的原因？

但它们都因我而死了！为什么？！为什么只要同我有关系的一切都最终被毁灭？！

我不怕死，但我无法忍受我所爱的人为我而死！

“不！决不！！”

……

一连串的噩梦。

刀光剑影，鲜血飞溅，人们在绝望中尖叫。一具具干尸向我扑来，用它们的牙齿咬我的脖子，咬我的胳膊，吸干我的血。

我便也变成了一具干尸。

我不由惊醒，从噩梦中摆脱出来，一身大汗。

这才发现自己躺在床上，李大夫右手举着银针，正望着我的胳膊发呆。

我一动，他也才惊醒。

“小豆子怎么样？”我简直不敢问，却又不能不问。

李大夫指指床头，我才发现桌子上的木盒子，小豆子躺在里面，它的身体还在一上一下地呼吸，而且很平稳。

我就象刚刚跟高手大战了几百回合，虚脱般坐在床上。

李大夫用一种很复杂的眼神看着我：“你为什么不问你自己怎么会躺在床上，而是先问一只猫的情况？”

“因为它是我的救命恩猫。”我已渐渐恢复，一跃下地，道，“我可以为你做一件事，任何一件事。”

“为了还一个人情？”李大夫微笑着把我的心里话说完，“你真的可以为我做任何事？”

我没回答，只点点头。

李大夫仍在微笑，却转开了话题：“你有头疼的毛病，是从你的头受伤之后留下的，平常没有半点影响，只是当你一集中精神思考时才会发作，精神越集中，就疼的越厉害，甚至昏厥，就象你刚才一样。”

我十分吃惊地望着他，他究竟是什么人？对我如此了解。

他丝毫不理会我的惊讶，自顾自道：“而且你的体质也与常人不同，刚才我想给你扎针，却刺不进你的肌肤，这绝不是‘铁布衫’、‘金钟罩’之类的护体气功。”

“你到底想说什么？”打断他，因为我已不敢再听下去。

李大夫忽很严肃：“我要你留下来，让我治好你的病。”

我瞪的眼睛快掉出来，忽又觉得好笑：医痴。

李大夫的眼中闪着光：“我一定能治好你。”

我只冷冷道：“希望越多，失望越多。”

但我还是留了下来，既因为我答应了为他做任何一件事，也因为我想照顾小豆子。

但就在这时，那个小捕头又找了来，还有那条大狗，它的毛也是黑黑的，就象我记忆中的“帅哥”，但我不敢去想，因为我还要对付这个小捕头。

为什么他总能找到我？难道他是我命中注定的克星？

刘皓的第一句话竟是：“小豆子呢？”

“它很好。”我只希望他不要在这里动手，“有话到外面说，别打扰了大夫。”

刘皓却不动：“我不是来打架的。”

忽然，他身边的黑狗向我蹿了过来，我一闪身，它却从我身旁跑过，向刚走出来的李大夫扑去。

我低喝一声，飞身去抓狗，李大夫却笑着摆手。

狗围着他转，在他身上闻来闻去，使劲摆着尾巴，他也笑着摸狗的头，道：“小老虎，最近好吗？”

我忽然觉得自己很可笑，而且可能是天底下最可笑的人。

刘皓拱手道：“李先生近来可好？”

“好。”

我扭头就走。

“等一下……”

我没等李大夫说完，抢先道：“我答应过的事就不会反悔，但你记住，这只是我们之间的事，不需要让别人知道。”

他没再说什么，刘皓也没再说什么。

我一边望着小豆子，一边喝酒，又一边傻笑。小豆子睁着大眼睛看着我，弄不明白是怎么回事。

我轻轻摸它的头，叹道：“我真羡慕你，猫之间是不会有这么多乱七八糟的事的。”

“咚咚咚”，有人敲门。

门并没有关。门旁站的竟是那个杨光，他的脸色好多了。他缓缓道：“我可以进来吗？”

“随便。”我又自顾自喝酒。

杨光坐在我对面，道：“我首先要谢谢你。”

我低头看着酒壶：“咱们的账早已算的一清二楚，你不用谢我。”

“不，我知道你绝不是为了钱，否则，你可以把我身上的钱全拿走，又何必连夜送我来大夫。”

我淡淡道：“这不是我的原则。”

“那什么是你的原则？”

“盗亦有道。我不能坏了自己的名声。”我极力为自己辩护。

他却一本正经地问：“那你为什么不告诉我你的名字？”

他真可恶，一下就捅到了我的痛处。我只能用酒杯堵住我的嘴，一只手还漫不经心地摸着小豆子的爪子。

他看了看小豆子，笑笑道：“你为了报恩，可以答应李大夫任何条件，那我为什么就不能？”

我瞪着他：“谁告诉你我答应李大夫的事？”

他又笑笑：“我在窗外听到的。”

我轻笑一声：“没想到你还有这爱好。”只想把他气走。

他的脸连红都没红：“我只希望你给我一个机会。”

我把酒杯丢到一边，举起壶一饮而尽，然后半笑不笑地盯着他，道：“好！我要你告诉我：我是谁？”

他一愣。

任他想破脑袋也不会想到我会这样问。

我狂笑，已有三分醉意，脑袋后面的旧伤一跳一跳地：“你连我的底细都不知道，就要报恩？如果我是一个大魔头，让你去做伤天害理的事，你也去做？”

他愣愣地看着我，道：“我相信你不是坏人。”

“我不是？”我看着他，天底下最可笑的人已不是我，而是他，“现在捕头还在外面等着抓我，说有几十条人命在我身上。我不是坏人？天底下还有坏人吗？”我起身到窗前，黄昏的阳光照在我身上，如血。

良久，他才坚定地道：“我相信那些绝不是你干的，因为一个坏人绝不会为一只猫报恩。”

我不由一颤，你相信？连我自己都弄不清我到底是好是坏，而你只凭这一点点接触就断定我的为人？

我心里这么想，嘴里却说：“你走吧，就算你是‘太阳社’的，也不会知道我是谁。”

“你知道我是‘太阳社’的？”

“我听见那个人妖说的，但我不想同你们有任何瓜葛。”

他默默站起身，只在踏出门的时候说了一句：“我一定会弄清你的身份。”

我闭上眼，只觉得一阵晕旋。

“我是谁？”我奔向桌子，将坛中的酒一口气喝光，只觉得后脑勺上的伤象又裂开。

“管我是谁！今朝有酒今朝醉。”

我只看见李大夫吃惊而略略生气地说着什么……

我的头还在疼，一个忽远忽近的声音在我耳边低语。我不想听，但那一字一句往我耳朵里钻；我想弄清说的是什么，那声音却又似是呻吟而全无意义。

我的心好乱、好烦，如有蚂蚁在爬，可偏偏手脚又动不了，只憋得胸口发闷，“噗”一口鲜血喷了出来。我也随即醒了，只见李大夫满头大汗，对着我的衣服上血迹斑斑，他在喃喃自语：“怎么会这样？怎么会这样！”

我真担心他会走火入魔，但他却又跳了起来，奔出屋去。

天已经黑了，小豆子一切都好。

烦躁不安，到院子里走走。

李大夫在书房中，桌子上擦了两尺厚的书，他却皱着眉看着油灯发呆。

我忽觉得很有些歉意，毕竟他是在为我操心。其实我早不在乎将来会怎样，那些不过是水中花，根本不可捉摸，何必浪费现在的好时光去。

李大夫看着倒给他的酒，又盯着我的酒杯。忽然，他将酒杯、酒坛统统打到地上。

香气随着四溢的酒而弥漫了整个书房。

我看着他，道：“你怎么能这样糟蹋酒？”

“再好的酒也是毒药，杀人的毒药，特别是对你。”

我轻轻一笑：“早晚一死，又何必那么小心翼翼。”

“因为你答应我给你治病。”他板着脸对我。

“那又怎么样？我可没答应你不喝酒。”

“让我治病，就必须听我的。如果你说话算数，从现在起就必须听我的，不再喝酒。”他的声音是那么果断而威严，我不由一愣。

随之是苦笑，那你还不如给我点儿毒药，让我死了算了。但我没说，只转开了话题：“请问您叫什么？”

“我？”他微微有些吃惊，“李鸿滨。”

“哦。”我微微点头，不禁仔细打量他：大约三十岁的年级，个子很高，微微有些驼背，相貌平平却有一股书卷气。

“你呢？”他又恢复了微笑。

“……”可惜现在没有酒杯可以塞住我的嘴，只好沉默不答。

他道：“我要给你治病，就必须了解你，了解你受伤的经过。”

我仍只能对着窗户发呆。

他似乎发现我眼中的痛苦，微微皱眉问：“你是不是忘了自己是谁？”

“我！”如被针刺般，目光象剑划过他的脸，“胡说！我告诉你，我是个坏蛋，天下最坏的坏蛋，我杀人、抢东西，无恶不做……”

“我不信。”

我故意做出凶狠的样子：“我偶尔做这么一回好人就把你们骗了，你们也太笨了。”

原来做好人更累，我看我还是做我的坏蛋吧。”我有些难以控制自己，心中有个声音在叫：“我不能做好人！我是个大坏蛋，天底下最坏的坏蛋。”

我转身冲出书房，抓着七巧盒飞快地跑了。我并非有意要违背自己的诺言，但我控制不住自己要逃离这个地方。

有时，一种奇怪的感觉令我深深恐惧，似乎我只是一只木偶，有一双无形的手在牵动着线，我便随着伸手动脚。哪天那手厌烦了，丢弃了线，我便也就成了一堆废物，一无是处。

可天下人又有谁不是被命运牵着，演出一场场悲欢离合。

街上已经没什么人，我漫无目的地走着。所谓“天下之大，竟无我容身之处”的感觉不过如此。

这是孤独吗？

孤独，是一杯浓浓的茶，初尝时很苦，喝得久了，便只觉香气四溢，不可抗拒，竟上了瘾，不能割舍。

每当孤独时，我都颇多灵感。

想到小贝壳，想到小豆子，连同心灵深处时隐时现的旧人。为了我的朋友，我宁愿孤独。

摘星楼顶当然摘不到星，但躺在这里看星却再好不过。终于可以安静下来思考：到底是谁在陷害我？在我少的可怜的记忆中，没有什么人会花这么大的力气来整我。

不由想到一个人，一个我从未见过，却一直在控制我的人，也正是我内心恐惧的由来。

“但我为他们赚钱，他们又为什么要给我找麻烦？”

现在那个小捕头是不是还在寻找我的踪迹？因为我是坏蛋，是强盗。

“这些陷害我的事都是要让那小捕头认为我是个十恶不赦的大魔头，为什么？”

我已经是坏人，为什么还有人要把我往坏人里推？

难道，我本不是坏人？

我猛地坐起来，但又摇摇头躺下。

“这绝对不可能，不可能，不可能……”

一颗流星拖着美丽的轨迹在天际划过。

有人说：“在流星消失前把自己的愿望说三遍，愿望就会实现。”

可又有人说，一颗流星就代表一个生命的结束。

到底看到流星是好运气还是坏运气？

星，只是星，美丽而遥远。却因为有人，才有好有坏。如果没有了人，也就没有了善恶，没有了美丑，没有了恩怨情愁。不知道那样的世界会是什么样？

一阵清风，让我烦躁的心终于平静。微微伸个懒腰，一丝倦意爬上了我的脸，这才发觉，已经几天没好好睡觉。

闭上眼，享受夜风的清凉温柔。

迷迷糊糊，似乎是回到了家乡，但四周的景物却熟悉而又陌生。一些奇奇怪怪的东西闯进脑海，碰撞着、喧闹着，使我不能熟睡。

猛然，被奇怪的感觉惊醒，一种从未有过的憎恶与仇恨的感觉划过我心头，使我紧张。

四下观察 万籁俱寂，连只猫都看不见。

忽然，城南有宿鸟惊飞。

我犹豫了一下，但还是向那个方向奔去，因为那里应是那“树神”的所在。

“是不是那讨厌鬼？”

越来越近。依稀感觉到一股阴森森的杀气冲天，那种让人心悸的感觉是我从未有过的。

大树下，两个人正斗在一处。

一个长发飞舞，象妖魔一样，脸色也白得象纸，没有半分表情，一双

眼睛发着阴冷的光 隐隐，那便是我仇恨的根源。

可，我从未见过这个人！

这人的身手极好，他并未使出全力，已将对手逼得步步惟坚。

而这险象环生的对手，竟是那个小捕头刘皓！

我险些叫出声来，天下竟有这样的巧合？！

刘皓已经气喘如牛，满头大汗，眼见就要败了，忽然对方住了手，呆呆地望着这捕头的背后 我走来的方向。

我已感觉到自己的心跳很快，手中微微有汗，脑子里却一直在想：我在哪儿见过他？

那人的脸上仍毫无表情，眼光却变得很复杂。忽地，他一展身行跃上了树梢，只留下一句：“我把他让给你了。”便没了踪影。

我没有追。他说话的口气分明是旧相识，但我却仍是记不起在哪儿见过他。

刘皓的表情已由惊奇转为愤怒，叫道：“动手吧！”

我冷笑一声：“如果我想杀你，你早已死过不知多少遍了。”

“那时是你另有所图。”刘皓丝毫不领情。

我懒得理他，转身就走，去找一个清静的地方想想那个人到底是谁。

小捕头又拦住了我。

我无可奈何地苦笑：“你别再烦我了，好不好？”

“不。”他忽笑了，“我想请你喝一杯。”

我不由要伸手去扶我的下巴，以免它砸到我的脚。但我只说了一个字：“好。”

刘皓的家就在这附近，干净整洁的小院。

那只大狗卧在屋檐下，一见我，立刻站了起来，但被刘皓喝住，便不再做声。我友好地冲它笑笑，它又伏到地上接着睡觉。

不大的客厅也简朴整洁。

望着他给我倒了满满一杯酒，我问道：“你既然养狗，为什么还养猫？”

他望着我，笑笑：“你是说小豆子？它是邻居汤大妈家的。”端起酒杯，“请。”

我没有动，问：“为什么？”

“为小豆子大难不死。”

“好！”我一饮而尽。

他又倒好酒：“为咱们不打不相识。”

“好！”我又一饮而尽。

“第三杯，为……”

“为缘份。”

他微微一笑：“为缘份。”

我放下酒杯，起身道：“酒已喝过，告辞。”

“难道你我就只能做对头，不能做朋友？”他的语气满是真诚。

“朋友？”我冷笑，“莫忘了你我的身份，做了朋友是我改行做好人，还是你改行不抓强盗？”

他微微一愣，叹了口气。

“你要抓我就赶快，不然我走了。”

“我想问你一件事。”他犹豫着。

“说。”

“那些人是不是你杀的？”

我盯着他：“你相信我的话？”

他也盯着我：“相信。”

我大笑一声：“从前我说过多少遍，你信过吗？”

他的脸色很有趣，我想他一定想找一条可以容身的地缝。

我忽觉得有些过意不去：“象你我这样在刀尖上混日子的人，就不应该相信任何人。”

“包括亲人和朋友？”

“我们就不应该有亲人和朋友。否则，死的不仅是自己。”我转头望着门外，心中不禁一痛。

他又喝了一杯酒，叹道：“人是不能没有感情的，否则也活不长。”

我的心在抽紧。我一直在告戒自己：做一个无情的人，只有这样才能在残酷的现实中生存。但我也一直迷惑：我真能做一个无情的人么？

“你也不能。”他微笑着，“你肯为一只猫报恩，你愿救一个不相识的人，说明你有太多的感情，只不过你一直不敢承认。”

他的话就象锤子敲打我的头。我奔到桌旁，抓起酒坛就喝。

他竟用同情的眼光看我：“你又何必这样折磨自己？”

我将酒喝光，才觉得好受了一些：“我想干什么就干什么，想去哪儿就去哪儿，活得比谁都快活，哪一点折磨自己了？”反正我已有些醉了，也不怕脸红。后脑勺的伤又在一跳一跳，但这也告诉我，自己还很清醒。

那小捕头轻轻摇头：“你的本性并不坏，也许只是为了生存，也许是受人迷惑，我相信你一定能改好。”

“住口！”我喝道，“我是个最坏最坏的大魔头！我根本没有一点善心。”

“你不要再骗自己了。”他的目光很真切。

我的心又在抽紧，我一直都在骗自己？还是一直在受别人的骗？他们说的难道都是假的？

虽然我一直都在怀疑，但也一直都在抑制自己的想法，因为每当我怀疑“他们”时，我的头就会疼。而现在我的头早已象裂开一般，我跌坐在椅子上。

刘皓依然用很真诚的目光注视我：“如果你愿意，我可以做你的朋友，帮你改正过去的错误。”

我愣愣地望着他伸出的手，脑袋已经有些反应不过来。“过去？改正过去？”我喃喃自语，可是我的过去又在哪儿？连我自己也不知道。

依稀的旧片段又渐渐浮现，依旧是蒙着面纱，让我不能看个清楚，只本能地觉得一种痛，是亲人离我而去，是朋友为我而亡。忽然，一道黑光闪过，所有的梦境都化成了纷飞的雨，又化成了花瓣，随风而逝。难道我的过去就只有死别吗？

我睁开眼，刘皓正吃惊地看着我。

“你醉了。”他过来扶我。

我推开他的手：“我清醒的很！而且我还要告诉你，我一直一直在善与恶的边缘挣扎，我一直要做一个坏蛋，但我的内心深处却又不愿做任何坏事。可我不能不做。”我象是真的醉了，已管不住自己的嘴。为什么要对他讲这些？

“你可以不做。”他坚定地望着我。

我摇头：“不，不可能。”

“为什么？”

“因为是他们让我做的……不，不，是我自己愿意。”我的意识已渐渐麻木，只觉得那个不远不近、不清不楚的声音又在耳边响起，我的心又乱成一团。

恍惚中，我似是被架了起来，放到了床上。想伸手掐自己，好清醒一些，但手脚已不听使唤，又似是被一个冰冷的东西锁住。

忽地，那个声音道：“你违抗我的命令，只有自讨苦吃！”

千百只蚂蚁在我心中钻来爬去，我简直想一头撞死，但根本动不了。那种闷痛的感觉已经充满胸腔，然后钻入我的口中、鼻中，终于离开了我，我也渐渐熟睡。这次梦中没有鬼怪，没有干尸，只有一艘大船，载着我上下漂着。是在海上么？我想看清楚，可偏偏睁不开眼，急得满头大汗，眼前却只是一片漆黑。

乌云密布的天空，压的很低，象要把我吞没。忽地，一道白光闪过。那是一把剑，划过翻卷的乌云，阳光便从撕开的缝隙中露了出来。

我站起来，手中握着剑，这不是凡间的兵器，绝不是！我可以感觉到她的生命在跳动，她在呼唤我。另一个声音也在呼唤我，穿过乌云的缝隙。

但乌云又卷了上来，吞没了阳光。

我终又陷入一片黑暗，我的心在下坠，坠入了无底深渊。

雷声把我惊醒，发觉自己又回到了李大夫的家。窗外大雨滂沱，也不知是什么时候。

我一翻身坐起来。“七巧盒！”找遍了不大的房间也没找到。

“那个小捕头！”我恨恨地咬牙。

李大夫又在书房里苦思，看到我闯进去，一点也不惊讶：“你醒了。”

“我的盒子呢？”

他笑笑：“等你旅行了自己的诺言再还给你。”

我被气笑了：“如果我杀了你，也就不需要旅行诺言了。”

“你不会。”他泰然自若。

我做出狰狞的样子：“是吗？”

他却依然平静：“如果你想弄清自己的身世，就不应该杀我，只有我才能治你的病。”

我没词了，他真是可怕的人。只好自己给自己个台阶：“没钱的买卖我也不想做。”话题一转，“那个小捕头呢？他为什么不抓我，却送到你这里来？是不是你们俩设计好的圈套？”

他笑笑摇头：“你不要总把别人看得那么坏。”他又轻叹一声，“你为什么不听我的话？你知道刘皓把你送来时你的样子有多可怕？”

“可怕？”我有些茫然。

“你喝醉后鼻子和嘴都在出血，你知道吗？”他真的很关切。

“是吗？我怎么没感觉。”我故作轻松，心里也吃了一惊。可只有酒精才能麻醉我的神经。我那不同寻常、灵敏的神经，让我放松一下紧张的情绪，更能唤回一些过去的记忆。但这些话我又不能对任何人讲。

他用迷惑的眼神看着我，也许是因为我无动于衷的样子。忽而，他又兴奋道：“我已经找到了一些头绪，你的病也许很快就能好。”他的样子就象

发现了一个大秘密的孩子，转瞬，又严肃道：“但这回你一定要听我的话，绝不能再喝酒。”

我默默地离开他，心里乱成一团：他到底是因为关心我，还是为了证明自己医术高明？他又怎么会关心一个陌生人，只能笑自己自作多情。

那个杨光已经走了。

大雨还在下个不停。

我不由一阵寂寞。但看到小豆子逐渐恢复了活泼的样子，也就不再郁闷。

李大夫经常来问一些我的感受，我在想什么事情的时候会头疼，梦中经常见到什么，什么事情经常让我心烦……

说实在的，有时他就让我心烦，因为他总使我想起那些我已努力忘记的噩梦。“我只记得醒来的时候躺在一个山洞里，脑袋象裂开一样。一个人站在我面前，告诉我，这次我又捡回了一条命，然后又让我去做事。我问他是谁，他有些吃惊，当他明白我忘记了过去时，就告诉我，我是为‘他们’做事的，他负责接‘活’，然后通知我，我完成任务后会拿到报酬。

“我是个孤儿，‘他们’收留了我，还教我功夫，我为‘他们’做事是应该的。”

不知为什么，看着李大夫坚定而亲切的目光，我常常会把一些不愿讲的事讲出来。

当我讲完我短暂的“一生”，他拍拍我的肩膀，用愉快的声音道：“你上当了，那些‘过去’只是‘他们’编造给你听的。你所听说的‘过去’，只不过是一个谎言而已。”

“不，不可能！我的过去就是这样。”那种恐惧感又再度占领了我的大脑，我又不顾一切地想逃。

“你听我说。”他按住我的肩膀，“这些‘过去’是他们灌输给你的，让你相信自己是个无恶不作的坏人，以利用你去达到‘他们’的目的。”

“你胡说！”我一掌推开他，破门而逃。

我在大街上飞奔，心中一个声音在叫：“我是坏人，我是坏人……”

大雨将我淋得透心凉，不知是雨水还是泪水在我脸上任意流淌。为了生存，我在我的四周筑起一道孤独的围墙，只让外人看到冷酷、坚强、无情的我。现在我不能让这道费尽心机建起的防护层被泪水与脆弱冲倒！

我又奔到了那棵“树神”下，茂密的枝叶将雨水挡住。我坐在树枝上，望着滂沱的大雨，我再次违背了我的诺言，而且我发疯般逃走时，用力是不是太大，李大夫有没有受伤？

这该死的头又在疼。

“哼！管他呢，反正我是个大坏蛋，做什么事都无所谓。”只有这样安慰自己，才能减轻一些痛苦。

一丝不安掠过我的心头，那种仇恨与厌恶交织的感觉又笼罩着我。向四周张望，密集的雨幕挡住了视线，但我感觉到有人冒雨而来，而且很急。

我本能地躲了起来。

两个差人向这边走来，一个对另一个道：“快了快了，前面就是刘总捕头的家。”

“又是那个小捕头。”我不禁想笑。

雨忽地小了。

望着这两个差人急匆匆而略带恐慌地向刘皓家奔去，不禁好奇之心大起，悄悄跟了上去。

在门外等了不久，刘皓、差人和狗一起又急匆匆地奔了出来。

刘皓问：“有多少人知道？”

“除了发现干尸的老于，再没人知道。”

刘皓不再说话。

我的心重重一跳，“干尸？”那种如在沙漠中经过了数百年，一点水分都没有的干尸？

噩梦！！

我定了定神，再度小心跟上。

他们一路奔向城东的夫子庙。

6

任何庙的横梁都一样布满尘土，可我已经习惯。

刘皓就在我的正下方，询问一个缩成一团的小老头，但那老头只哆哆嗦嗦地重复着一个字：“鬼！”

孔夫子严肃的面孔在烛光的晃动下，显得有几分阴森，而一具干得象老树皮一样的尸体赫然摆在夫子像前。

一个差人的声音有些发抖：“幸好这几日一直在下大雨，没什么有人来，否、否、否则……”

刘皓仔细看了看干尸，道：“把它弄下来。”

“是。”可谁也没动。

这小捕头的胆子倒真大，一纵身就去抓那干尸，猛然，那缩成一团的小老头一伸手抓住了他的脚。

刘皓不防备，被老头拽倒在地。老头扑上去抱住刘皓的肩膀，张口就向他的脖子咬去。刘皓显然大吃一惊，想挣脱，但连推几下都没推动。

那两个差人早已抖成一团。

看来，我又要自找苦吃了。

看到我从“天”而降，刘皓显然更吃惊，但他已顾不了更多，那张湿淋淋的嘴已经快咬住他的脖子。

我只觉得一股力量在体内流动，不由伸出食指点在老头的眉心，盯着他的双眼，用我的思想去影响他的思想：“你要相信我，相信我。”然后将那股力量传给了他。

渐渐地，老头赤红的双目又恢复了正常，紧抱住刘皓的双手也缓缓松开，忽地跌坐在地上，大汗淋漓。

刘皓愣愣地看着我。

我转身跃上神案，一掌将干尸打到墙角，干尸立刻化成了一堆尘埃。

我道：“以后再遇到干尸，千万别用手去碰，不然就会变得和这老头一样。”“你怎么知道？”

“我……”我顿住了，转头道，“我，曾经遇到过这种情况。”

“在哪儿？”刘皓穷追不舍。

我冷冷道：“我为什么要告诉你？”纵身跃出了大殿。

没多久，刘皓便追了上来。

一间小小的茶馆，店家因为突然有了客人而喜出望外。

“那天你真把我吓坏了。”刘皓道，“你的鼻子、嘴全在流血。幸好李先生家离得不远，否则，我……”他的眼中似有泪光。

我急忙打断他：“我现在不是好好的？”

他举起茶杯：“以茶代酒，为你今天又救我一命。”

我没动：“我并没救你……”

他微笑：“你要向我收钱？”

我微微一愣：“不是，我只求你以后别再缠住我不放。”

“这次可是你主动找我。”他笑的样子挺顽皮。

我仍板着脸：“因为我要谢你救我一命。现在大家扯平了，谁也不欠谁。”

他望着我，一笑：“好！谁也不欠谁。”忽他又问，“你怎么出来了？是李先生放你走的？”

“不，逃出来的。”我直言不讳。

“这是第二次吧？”他又在笑。

我仍板着脸：“如果我再呆下去，不等他治，便要被他逼疯了。”

他大笑：“我承认，这位李先生简直是位医痴，但他的心很好。”

“只可惜好人不长寿。”我的精神有些恍惚。

他又茫然地道：“你这是什么意思？”

“我？”我用力张着眼睛，“什么什么意思？”

刘皓关切地望着我：“你的脸色不太好。”

我只觉得一阵倦意袭来，手脚都象绑了石头般沉重，勉强端起茶喝了一口，道：“没酒喝脸色当然不会好。”

他摇摇头：“你真的不能再喝酒，至少在你病好之前。”

“病？谁病了？”一定要在我的四肢不听使唤之前离开，我忽地站起身，道，“我走了，但愿以后别再见。”

我强打精神全力奔跑着，只觉倦得没了力气，只要一停下来就会立刻睡去。

前面好象有座被废弃的旧屋，我奔进去，找个比较舒服的地方，倒头便睡。

一股冰冷的感觉在全身上下蹿动。我感到自己抖个不停，为什么这些日子总是走背运，是因为有人要唤起我的感情？

我只能是一只孤独、无情的猫，在严峻的现实中奋力生存下去。

恍惚中，两个人走了近来，他们摸摸我的头，生起了火，一个小小的身影灌了我一碗热汤，让我觉得舒服了许多。

我嘟囔了一句象是“多谢”之类的话，便昏昏睡去。

这一觉睡的很沉，醒来时，窗外一缕阳光投进来，让我觉得很亲切。

我晃悠悠地站起来，走到那片阳光下，感觉渐渐有了力量。

一个小乞丐走了进来，衣衫破旧却很干净，真是少见。看见我，他甜甜地笑了：“你终于醒了。”

一定是他在照顾我，这间旧屋也一定是他和他朋友的栖身之地。我也

笑笑说：“多谢。”

“不客气。”他的笑很有感染力。

我竟有些不知所措，挠挠耳朵，问：“不知我睡了多久？”

“一天一夜。”他在上下打量我，“你一直在发抖，可我们又没钱请大夫，只好不停地给你灌热汤。不过现在你看上去好多了。”

我问：“你是不是还有个朋友？”

“那是我爷爷。”

他一说话就笑。一个朝不保夕的乞丐却总有灿烂的笑容，是因为他年纪还小，还是就因为他一无所有？

我望望外面，已经将近黄昏：“等你爷爷回来，我请你们吃饭。”

“好啊！不过……”他犹豫了一下，“不如这样，咱们去买些菜，我来做，又省钱而且保证好吃。”

“哦？”他的笑已传染了我，我的心情也不由快乐。

他拉着我：“快走吧。”

走在街上，我暗暗摸摸，还有几两银子，要不要再向某位阔少爷“借”一些呢？

我的主意还没拿定，一个阔少便横着向我撞来。那么，就不客气了……这个钱袋沉甸甸的，足够花一阵子。

“我叫小安，你呢？”

他真诚的笑容让我无法拒绝，只好顺口道：“阿星。”

“天上的星？”

我点点头。

“真好。”他的眼中充满幻想。

小安的爷爷有五十多岁，身板硬朗，同样爱笑，爽朗的笑声充满了整个旧屋。小安的菜确实做的不错，可看着老人一杯接一杯地喝酒，我哪里还吃得下。

“我的菜做的不好？”小安很紧张。

“不，不是。”我连连否认。

“那你为什么只吃这么少？”

“因为……”

老人笑眯眯地道：“因为少了这个。”酒瓶在他的手里晃动。

小安关心地道：“可是你的病刚好，还是不要喝了。”

老人却笑道：“没关系，只喝一两杯没关系。”他一定不喜欢独饮。

“那我就陪您喝两杯。”

“对，对，对。”老人的胡子一翘一翘的。

天空又布满乌云。

小安道：“又要下雨了。”

老人忽叹道：“如果总是这样下个不停，恐怕又要发洪水了。”

我也叹道：“可谁又能改变老天爷的意愿呢？”

两杯酒下肚，老人打开了话匣子：“听我的爷爷讲，三百多年前，曾经发过一次大水，随着洪水，还流行过一种叫‘鬼疫’的怪病。得病的人就象疯狗一样四处乱咬人，被他咬过的人也大都疯了。听说这种瘟疫同什么干尸有关。”

“干尸？！”小安吓得直往爷爷的怀里钻。

我的心也一动，问：“关于这干尸，您还知道些什么？”

“太具体的我也不清楚，但听我爷爷说，那是被恶魔吸干了血……”

“爷爷！您讲点儿别的好不好？”小安夺过老人的酒杯。

“好，好。天不早了，你先去睡吧，我再和阿星聊一会儿。”

“您净讲‘鬼’啊‘鬼’的，叫人家怎么睡的着？”小安嘟囔着躺下，一会儿便没了声息。

老人慈爱地看着小安，轻叹道：“我就这么一个孙女了……唉！”

“孙女？”原来是“她”，而不是“他”，我不禁笑自己眼睛笨的可以。

老人似是在回忆往昔，眼中渐渐有了泪光。我只有陪着他一杯一杯地喝酒，但我却不敢回忆往昔，也不愿再让这爷孙俩为我担心。

良久，老人才回过神，擦擦眼角，道：“来，干了这一杯。”

“好。”

老人盯着我，缓缓道：“孩子，我看你的身世一定也很曲折，但我希望你能记住：在任何时候都不要轻易放弃生命，要坚强地活下去。”

我只默默地点头。

老人又笑了：“好啦，你也别喝了，毕竟刚刚病了一场，早点儿歇着吧。”

“好。”

老人也慈爱地看着我躺好。

一股家的温暖在我的心中升起，我真希望能够永远这样。

但是……

等到老人也已睡熟，我轻轻起身，掏出今天向那阔少“借”来的钱袋。里面有不少银子，还有一块小金牌。这东西可不能久留。我把金牌拿出来，其余的全放在小安的枕边。然后，蹑手蹑脚地消失在雨幕中。

冰冷的雨水打在我的身上，让我的头不再发烫。

“到哪儿去呢？”并不是随处都有可以避雨的旧屋。

还是回李先生家吧。但这样回去他一定又要说我。可我又必须要回那个“七巧盒”，不管它是宝也好，是灾星也罢。

我的头热的要命，可我的身子却不禁要打冷战。

“千万不要感冒。”我嘟囔着。原来我可是百毒不侵，现在却似乎变成了弱不禁风的娇小姐。唉……

李先生家还亮着灯。

这次我决定客客气气地请他放过我。

我拍拍门。里面隐约有人在哭。

李先生的小徒弟打开门，见了我却仿佛见了鬼，一溜跟头跑了进去。

“我还不至于可怕到这种程度吧？”我也跟了进去。

没走两步，一个人从里面冲出来，却是那个小捕头刘皓。他似乎刚刚哭过，眼睛红红的。那小徒弟躲在他身后，颤抖的手指着我，颤抖地说：“是他，就是他！”

我？怎么了？

刘皓咬牙道：“你来得正好。”

“我来拿七巧盒。”我迈步往里走，一丝不详的预感爬上心头。

刘皓上来就动手：“那你就先杀了我。”

我边躲边问：“你吃错药了？”

刘皓却一边几近疯狂地出招，一边恨恨道：“我刘皓瞎了眼，以为你还

是个人，没想到你简直是个魔鬼。”

我不禁恼怒：“我可从来没让你把我当好人。”

“对！你聪明，推得一干二净，你以为这样就可以不被怀疑，但你没想到有人看到你杀人。”

“杀人？谁？”我被他不要命的招式逼得满院子跑。

“呸！你还装糊涂！李先生一心要治好你的病，你却能下此毒手？！”

“什么？”我不禁愣住。

“ ”！他的拳头结结实实打在我胸口，打得我眼前直冒金星，但我立刻转身飞奔进客厅。

一口漆黑的棺材摆在正中央，几个仆人早已吓得缩成一团。

那灵牌上写着：李……

一个炸雷在我头顶轰鸣。我已摇摇欲坠，一直在骗自己，回来是要找七巧盒，其实是在担心那天打他那一掌会不会太重。没想到……

刘皓追了进来，抽刀，又要扑过来。

我跪倒在地，道：“杀了我。”

刘皓一愣，几次抬手，又放下，最后道：“你不用再装了，我不会杀你，我要把你捉拿归案。”

“随便。”我动也不动。

“咻”。寒冰锁套住了我，冷彻骨髓。我只觉得身体中的热量一点点地被它吸走。

刘皓打在我胸口的一拳，已经使我受了内伤，这口血被我强咽了回去。

“反正一死，管它是冻死，还是被打死。”

刘皓望着我，神情很痛苦：“这七巧盒里到底有什么？让你不惜一切。”

我苦笑一笑：“我不知道，也许，没有人能知道……”

石牢，铁链。

我醒来的第一个感觉就是疼。我的头，我的胸，我的四肢都在疼。这还是第一次做牢，这里阴森潮湿的味道可真够呛。

狱卒对我的态度恶劣到了极点，因为谁都知道李先生是一个多么好的人。

我每天呆坐，只等刑期的来临。

今天过堂，却让我大吃一惊，那小徒弟说的和我想象的完全不同：

“……他推开先生跑了，我以为他不会再来，可第二天晚上他又回来了，象是和先生要什么盒子。先生不给他，他，他便把先生杀了……”他已泣不成声。

天！“第二天晚上”？我还昏睡在破屋，又哪里有力量去杀人？！可这时我再申辩也没有用，而且我也不能把小安爷俩扯进来。我不禁想到老人语重心长的话：“任何时候都不要轻易放弃生命。”

我就要成为别人的替死鬼。

不过，以我现在的状况，离鬼也不远了。

刘皓竟肯到牢里来看我，真是出乎我的意料。

“你还有什么话要说？”他垂着眼睛。

我背冲着他：“没有。”

他站起身：“我会为你安排后事。”

“多谢。”

他忽又蹲下，扳过我的肩：“我还是不能相信，如果你是个坏人，你完全有机会逃走，可你没有，你这是为什么？”

我一笑，很惨：“因为我是一只天底下最笨的狗熊，自己伸着脖子往绳套里钻。”

“你是说，有人陷害你？”他的眼中光芒一闪。

我摇摇头，转开脸：“我死了，就一了百了了。”

他沉默了片刻，道：“你还有什么要求？”

“我想祭拜他。”这是我唯一的希望。

“好！”

刘皓竟然敢冒着杀头的危险带我出牢，看来这个情我只能下辈子再还了。

我终于发现自己连站都站不稳，但更让我受不了的是刘皓那种同情的神色。

李先生的书房依旧整洁，但人却已长眠于黄土之下。

其实在我认为，死，并不可怕，可怕的是那种离别后的思念——对生者来说，才是最可怕的。

一本书掉在了墙角，我缓缓地拾起，原来是李先生的笔记。我翻看着，忽然三个字映入眼帘——“失忆症”。

我不禁砰然心动，但转念一想，总共也只有两三天的活头，还要过去干什么？但，我的手仍不经意地翻着：

“他的失忆症似乎不完全是因为头部受伤，更主要的是有人用‘心神控制’的方法，将他的记忆封锁，而且还暗示，每当他努力回忆过去的时候，便会头疼不已，而最高明的是，这个人还控制他不再接受其它人的控制……”

“心神控制？”在我的记忆中有一个词，叫……“催眠术”！我应该知道，它是一种控制别人潜意识的方法——难道，我那种被人操纵的感觉是真的？！

刘皓走了近来，道：“咱们该回去了。”

“是呀，该回去了，回到我来的地方去。”我将笔记放回书桌，如果有缘，我会和你在地下相会的。

7

石牢依旧冰冷，潮湿。

我的脑子里不停在问：“为什么有人要封住我的记忆，而且还要不顾一切地置我于死地？”

我的过去到底是什么？

“算了吧。没有过去也没什么不好，起码不用为做过的错事后悔。”也只能这样安慰自己。

两个衙役把我从牢里带了出来。“是要走了吗？可惜不能和那个小捕头道个别。”

“不象啊。”转弯抹角，来到了衙门的后院一间象是书房的屋子，那位知

县大人竟已等在这里，而更让我吃惊的是，两个衙役也退了出去，书房里便只剩我们两个。

“他就不怕我这个杀人犯？”观察四周，对一个知县来说，这个书房似乎有些过于豪华。

知县大人有三十岁左右，小圆脸小眼睛，大厚嘴唇，油光满面，给我一种感觉：他与某种被人吃又被人骂的长嘴巴动物有诸多的类似。

“坐。”

为什么对我这个死囚这么客气？既然叫坐，我便坐到他最舒服的椅子上，也因为已快站不住。

“这，是你的东西？”他的话中带着三分敬畏与七分怀疑。

我斜眼一看，桌上放的是那块还没来得及扔便被搜走的金牌，“他是什么意思？”我不置可否地“嗯”了一声。

他话中地敬畏又多了一分，再一次追问：“这，真的是，你的？”

我忽然灵机一动，故意用很“酷”的声音道：“不是我的又怎会在我身上？”然后用眼角横了他一眼。

他的额头出了汗。

我努力集中所有的能量，用我的“触角”去探索他的思维——这也是我所具有的特殊本领，我有时可以探听道别人的想法。不过，这真是一件十分费神的事，而以我现在所剩无几的能量，只能模模糊糊地“看”到一个可笑姿势，却不知道是什么意思。

我正因此而头昏脑涨的时候，这位大人忽地将右手斜向上抬起，身子挺的直直的，分明就是那姿势。

一个留着一搓小胡子，梳着小分头的丑恶形象滑过脑海，不知哪根神经使得我也做了一个同样的动作，却牵动了胸口，又不住地咳。

知县大人头上的汗更多了，似乎疼的是他而不是我，呐呐而不知所措地站了半晌，直到我的咳声渐小，才道：“小人不知您是徐大人的人，真是有眼不识泰山，还望大人不要见怪。”

徐大人？没听说过，看来这是歪打正着了，但又不敢轻易回答，只好装做头晕，闭上眼，只“嗯”了一声。

他依然诚惶诚恐，道：“这次可是奉了徐大人的命令……”

看来只有这根“稻草”能帮我了。灵感突发，猛地睁眼，用剑一般犀利的目光划过他的脸，阴森地道：“这是你该打听的吗？！”

果然，知县的头又低了许多，声音颤抖着：“不……不敢，属下，小人，只是想、想问问是否有可以效劳的地方。”

我故意慢条斯理地道：“这次来这里办事，不小心着了那小捕头的道，大人那边还等着我回话，你看着办吧。”

“这……”他犹豫着，“这刘皓是个软硬不吃的家伙，请容小的思量思量。”他小心地看了看我的表情，“在这期间，为了不引起他的怀疑，还请暂时委屈一下，先回牢里住着。”

我心里暗自高兴，脸上却毫无表情：“办好了，少不了你的好处。”说罢顺手将金牌收入怀中，站了起来。

“来人啊。”

进来两个衙役。

“带他回去。”

“是。”

回到这依旧冰冷的石牢，我的心情却很兴奋，仔仔细细地打量这救命金牌一番，却不知这“徐大人”到底大到什么程度？只希望不要被拆穿。

刚才耗费了太多的精力，我的头隐隐在疼，渐渐地便睡着了。

这是什么地方？

成千上万的人被杀死，被烧死，被活埋，婴儿在刀尖上滴血！千百张面孔在狰狞地大笑，渐渐地，这千百张面孔熔到了一起，变成了一张世界上最完美，却又最邪恶的脸——我仇恨与痛苦的根源。

我只觉得浑身血脉贲张，似被烈火在焚烧。

不知这样昏昏沉沉地多长时间，再次醒来，窗外雨声正急。

忽很想念那个小捕头。

刘皓终于来了，望着我。

我仍躺在角落里，小声道：“我还以为你因为我被降职了。”

“相反，我升官了。”他的声音有些兴奋。

我也有一丝高兴：“祝贺你。”

他沉默了一会儿，忽道：“李先生看上去文弱，其实功夫一点儿也不弱，特别是他‘飞针刺穴’的暗器功夫更是出神入化。”

他为什么要说这些？

“李先生对我说过，你有一种特殊地体质，连金针都刺不进。”

“那又怎样。”我没有丝毫兴趣，只希望他不要再戳我的伤处。

他从怀里掏出个纸包，里面是几根针灸用的金针。

“这是我从李先生书房墙上找到的。如果针对你没用，他又何必用呢？”我故意不去看他至诚的眼睛，但心里不由一动。

“而且，李先生知道你的弱点，我敢肯定，他只需几句话便可以制住你。”这点我不否认。

“所以，你为什么要替别人背黑锅？”他抓住我的肩膀，眼中真情流露。

一股暖流从我冰冷的心中生起，但我不愿让他看到，避开他的目光，道：“我不杀伯仁……”

“你怎么能这么傻？你就甘心这样背着骂名死去？而且，让我做陷害你的帮凶。”

“也许我死了，对大家都有好处。”

“不对！”他激动地大叫。

不要再给我讲谁都知道的大道理，有些道理是只能说说而不能当真的，难道你不明白？

我忙又开话题，小声问：“你知不知道有个大官，姓徐？”

“徐，”他想都没想，“本郡的太守便姓徐。”

“太守？”我傻乎乎地问，“够大么？”

刘皓象看怪物一样看我：“几十万兵马大权在握，你说呢？”

“哦。”我点点头，“他全名叫什么？”

“徐春帆。”刘皓奇怪地问我，“你打听他做什么？”

“随便问问。你说升官是什么意思？”

“我现在是郡里的副总捕头，明天就要去上任。”

虽然不知道这个官有多大，但怕他再把我当怪物，所以也不敢问。

他的声音忽变得犹豫：“我放心不下你……”

“我的事，我自己会解决。”我的目光充满了希望，要让他相信我的心并没有死。

他欲言又止。

我用轻松的语调道：“可惜我明天不能为你送行了，助你一路顺风。”然后，又小声道，“升官了，应该请客，弄两壶酒来喝喝？”

他望着我，忍不住笑了：“老酒鬼。”

酒很香，可惜只一小壶，还不够漱口的，但有总比没有好嘛！我一下喝了一大口。

刘皓看着我，眼中又满是犹豫，忽道：“我一定请求县令大人重审这个案子。”

我摇摇头，道：“我说过我自己的事，自己会解决，你就快快乐乐去上任，不要再为我牵肠挂肚。你没听说‘祸害遗千年’？”

他也摇摇头，道：“我只知道有些人满嘴仁义道德，却蛇蝎心肠，而有些人总说自己坏，其实却比谁都善良。”

我假装喝酒，不理睬他。

他笑笑，不在说什么。

我心里也不由在问：“这会不会是我最后一壶酒？”

是酒入愁肠愁更愁么？

我竟然醉了。

虽然不是第一次喝醉，但却从未有过这样的感觉，似乎已经变成了一个没有肉体也没有羁绊的灵魂，在一片白蒙蒙的旷野中，分不清东南西北地飘荡，也许一阵风吹来，就会烟消云散，回到我最初地成分中去。

这就是死的感觉？

突然，一束强烈的光线照在我脸上，一个飘忽的声音道：“你的金牌是从哪里来的？”

“金牌？”我的脑袋有些运转不灵，幸好在实话脱口的一刹那收住，反问道：“我为什么要告诉你？”

那个声音道：“你可知道这儿是什么地方？你已经死了，现在要判断你转世去做人还是牲畜，你如果撒谎，就会被打到十八层地狱！”

地狱？难道这是阎王爷的审问？

我不由笑了，道：“你也不用费心问了，我想做一只猫。”

那个声音有些诧异，问：“你不想再做人？”

脑袋渐渐麻木，我已经变成了有问必答，虽然不想回答：“那你还是送我去地狱吧。”

那个声音更诧异，问：“你宁愿下地狱，也不再做人？”

我的胸口一阵痛：“做人太辛苦，我宁愿做一只猫。”

那声音沉默了一会儿，道：“你不要扯远了，我再问你一次，这金牌到底是不是你的。”

“金牌？”我只觉得那个声音越来越飘忽，“是我的，不是我的，又有什么关系，反正我已经死了，它也不再属于我。”

“你要老实回答这个问题。”那个声音很严肃。

我的意识渐渐模糊，用几乎自己都听不到的声音道：“我是个小偷，送我去地狱吧。”

也许是我的幻觉，那个声音似乎有些激动，追问道：“这金牌是你偷来

的？”“我没钱吃饭，不偷怎么办？”我似乎又睡着了。

我真的变成了一只猫，欢快地在房顶上跃过。

忽然，一只大黑狗挡在我面前。

“狗怎么会在房顶上？”我不由惊奇。

狗冲着我一个劲儿地叫，声音就象打雷。

我一惊，睁开了眼睛。

一幅泼墨山水宏伟的气势中又透着清秀的灵气。屋中的摆设也简洁而淡雅。

窗外雨声很急，隐隐还有雷声。

而我依然是我，不是一只快乐的猫，还是一个伤痛满身的人。

我翻身起床，胸口又在疼，肚子也叫个不停，脚下轻飘飘的，但脑子却灵活了许多：“这儿是什么地方？我怎么到了这里？我到底是生是死？”

脚步声。

进来的竟然是那个杨光。

见我有些诧异的眼光，他笑了：“你还活着，象我一样。”

什么意思？

他的笑很顽皮，道：“你饿了吧。”

厨房收拾得很干净，中间的桌子上已摆好了饭菜。

当桌上多一半的饭菜摆到了我的肚子里，我才觉得身上又了些热气，不再冰冷。

杨光看着我，嘴里没说什么，但我也能听到他心里的叹息声。

“你看你，为什么这么折磨自己？”

“你见过坐牢坐得又白又胖的？”我真不想谈这些，“这里是哪儿？”

他又笑了：“家。”

“家……”亲切又遥远，远得象隔世。

“没想到你的家倒挺干净。”确实没想到，他能将家收拾得这么整齐，象他这样的人，应该整天在外面跑，没时间回家。

他倒挺诚实：“不是我收拾的。”

我更惊奇：“你成家了？”象你我这样的人，不应该有家。

他摇头，道：“这不是我得家。但你可以放心住在这里，决不会有人来赶你出去。”

又回到那间卧室，我却觉得自己象一堆垃圾，又脏又臭，与屋中的一切极不协调。

“看。”杨光递给我一面镜子。

虽然不看也猜的出自己的样子，但我仍是暗暗一惊，表面却装得毫不在意：“挺好啊，瘦点儿精神。”

“精神？你精神到只比死人多一口气。”他在苦笑。

他真是“哪壶不开提哪壶”，只好装做没听见，转头去看那山水画。

“李先生也是太阳社的。”他望着我的背。

我沉默不语，心中不由一痛。

“那夜我也去过他家。”

我不由一震，转回头，盯着他。

“只可惜我晚了一步。正看到你走出来，我便跟着你到了城南的那片林子，你救我的地方，也正是冥教的巢穴。”

好啊，我又和冥教扯上了，看来我注定是个坏蛋了。

杨光从怀里掏出个东西，问：“这是你的？”

原来又是那金牌，我反问：“我为什么要告诉你？”

“因为这事关重大。”他一本正经。

我的脑子转的飞快：到现在他也没告诉我，我怎么会在这里，他刚才的一番话又是什么意思？他为什么也对这金牌如此关心？这金牌到底是什么东西？

看着我沉默不语，他的眉头皱了起来，道：“我希望你对我说实话，这样我才能帮你。”

“帮我？”我看着他，“你帮我什么？如果你把我弄来是为了给李先生报仇，那就动手吧。”这一切乱七八糟的事搅得我心烦意乱。

他却又掏出个小布口袋，道：“这个是你的吗？”

我看都没看：“不是。”

他却把布袋摆在我面前：“你仔细看看。”

我只好看了一眼，似乎是个钱袋，但确实不是我的，因为银子总在我的兜里呆不了多久便会跑到别人的口袋里，所以我根本用不着什么钱袋。

看着我摇头，他似乎很高兴。

“你对冥教知道多少？”

我看着他，嘴角有一丝冷笑：“你刚刚还说我是冥教的人，现在又问我对冥教知道多少，你说我会不会告诉你？”

他笑笑，道：“这金牌是冥教堂主的令牌。”

“令牌？”我倒没想到，还以为是那徐大人家里人用的，难道那徐……

杨光一直都在仔细观察我。我装做没察觉，漫不经心地敲着桌子。

他忽道：“这金牌根本不是你的，而是你偷来的。”

我仍敲着桌子。

他继续道：“所以你不认得这装金牌的袋子。”

我敲桌子的手指骤然停止，但马上又恢复了平静，等着他的下文。

“你那夜在破屋里抖得象秋天里的枯叶，又怎么会去杀人！”他的眼里满是不解地望着我，“你为什么宁愿背这个黑锅，宁愿去死？”

我被他地目光盯得有些不知所措，喃喃道：“死了就不再头疼。”

他叹了口气，道：“你忘了安爷爷的话？”

“安爷爷！”我不由一惊，他也认识安爷爷？

“难道你就不想为李先生报仇？”

“报仇？”我看着他，“人是我杀的，我死了仇就报了。”

“你怎么还硬往自己身上揽！”他一定觉得我呆得不可救药。

我不由叹了口气，道：“所有接近我的人都不会有好结果，因为我是个扫帚星，所以你应该离我越远越好，免得惹火上身。”

他似是生气了：“你怎么可以这么消极？”

我却笑了：“这不是消极，这是命，是你我把握不了的。”

他叹着气摇头，半天不语。

我也只是盯着那幅山水画。渐渐地，视线越来越模糊，不由又睡着了。

“阿星。”小安在叫我。

“什么？”

“你为什么不听爷爷的话？”

“我，没有。”

“你有。你放弃了自己的生命，轻易地便放弃了。”她眼中似有泪光。

“我没有！”我想大声申辩，但小安却转身越走越远。

安爷爷看着我，额头的皱纹更深：“你的心已经死了。”

我的心？我又何尝不渴望家人、朋友，但围绕着我的却总是死亡，让我怎么办？怎么办！

“你为什么不反抗？”

反抗？同天斗么？

老人摇摇头：“同你自己斗。战胜你自己，便能战胜命运。”

战胜自己？

“正是你一直在阻拦自己同别人沟通，将自己锁在一道孤独的墙后，告诉自己，这是命。”

战胜自己，战胜自己……

醒来的时候，这句话一直盘绕在我的头顶。

我能吗？

小屋中很安静，窗外细雨依稀，象谁在哭泣。

不由想到李先生的笔记，有人一直在背后操纵我？他的目的是什么……把我引向死亡！！我可以肯定。那么我就这么认输了？不，绝不！我要揪出这个人，把他丢到月亮上去。

我心情振奋，一跃而起，却又因胸口的痛而座回床边。

现在我才真正体会到安爷爷的话，不由惭愧。

“但，杨光怎么知道，莫非……”

一下子，我似又跌回了失望的深渊，我最终还是在别人的掌握中？

我的头又在疼，我的心也在疼，汗滴自额头滚落。

这时杨光走了进来，看着我，忽觉不对，上来扶住摇摇欲坠的我，大叫：“安爷爷。”

安爷爷立刻出现在门口，上前握住我的手腕，又出手如飞点了我几处穴位。我冷冷地看着他们，再也懒得去想。这错综复杂，乱七八糟得事，随它去吧。

一股热流传入我体内，安爷爷在用内力为我疗伤。但同时，我被封的穴位也自行解开。

安爷爷吃惊地望着我，收住了手。

我微微摇了摇头，道：“你们不行的，你们也都不懂我的痛苦。”

8

真奇怪，我又在想刘皓，对这个抓我又差点打死我的人，我竟毫无怨恨，倒觉得他很可爱。这就是缘吧。不知他现在怎样，是走马上任了，还是在东奔西走地抓我——对了，我到底是怎么到这儿的？

真是“想”曹操，曹操到。刘皓正好迈进了门。

难道他也是太阳社的？

他微微有些歉意地望着我，道：“我没跟你商量就……”

我只希望他能对我说实话，问道：“你怎么把我弄到这里的？牢里边怎么交代？”

他笑了笑：“对于他们来说，你已经因为内伤过重而亡。”

“哈。”我不由苦笑，我确实已经死了。

他又笑笑道：“我给你喝的酒里有一些特别的‘调料’，让你处于一种假死状态。”

难怪我会醉。但那种感觉，却又那么清晰，那真是死的滋味？那阎王爷的审判，又是不是真的？

“你是官府的人，怎么也加入……这种民间组织？”

“不，我不是太阳社的人，但我同他们中好多人都认识，包括李先生，也包括杨光。”

“我一直认为你是个一本正经的死心眼，没想道……”我笑着摇头，为自己眼睛“近视”的可以。

“当捕头自然免不了同强盗打交道，也自然免不了受伤，所以自然经常去看大夫。”

“是你让他们把我弄出来的？”

他摇摇头，道：“是他们提出的，我只不过帮了一下忙而已。”

看的出，他是很乐意帮这个忙的。但仍有很多问号堵在我心中，却又拿不准该不该问，最终还是问道：“他们为什么要救我？”

刘皓盯着我，有些不解地看着我：“他们说你象一个三百多年前的人。”

我不禁笑了，道：“是他们有毛病，还是我看上去象傻瓜。”

刘皓也笑道：“太阳社有时确实很奇怪，她更象一种宗教，有着自己的鬼神，自己的传说。就因为这种神秘色彩，所以我才没有加入。”

我不禁轻叹一声：“人总是喜欢弄一些神神秘秘的东西来骗人。”

刘皓望着我，道：“我想让你帮我个忙。”

“说。”

“证明我没有错，你，绝不是坏人！”他的目光很坚定。

我的心里一暖，但忽地，一丝阴影笼伤我的心头，轻叹一声，道：“错误是注定的，并不是你不想错就不错的。”

“你信命？”他似乎有些失望。

我微微一笑：“我信缘。”

缘 不论你承认不承认，她主宰着你的一生。

缘到了，你我相遇，相识，相知，从陌路到生死相许，碰撞出生命的火花。

缘尽了，任凭痛心疾首，苦不堪言，却终又天各一方，也许今生不再相见，只在记忆深处留下一方美好的往昔。

我不禁陷入沉思。小贝壳，刘皓，李先生，小豆子……在我黯淡的生命之河中掀起一串串缘的涟漪，激荡着我生命的浪花，但浪花的美丽却似乎只稍稍一现，便又归于平淡。

不知何时，安爷爷走了进来，道：“我要讲一个故事给你听。”

在浩瀚无垠的宇宙中，存在着“正”与“邪”两道气。

这不兼容的两道气在荒宇中飞驰着，冲突着，才有了星辰，才有了围绕我们的这一切。

万物都由“正邪”两道气主持着，就是标榜高等的“人”也不例外。

每个人的心中都有着“善”的一面，也有着“恶”的一面。

在这里，在这人间，正义之气化为了“生命之源”，她带给人们以“生”的能量与幸福。

邪恶之气化成了“死亡之神”并不是掌管生死存亡的“死神”，而是世界一切罪恶的源头，他使人心中的善良天性被扼制、被抹杀，而恶的一面完全显露出来。

因此，世上才会有偷窃，有抢劫，有谣言，有欺骗，有杀戮，有战争……

死亡之神是要把美好、善良的一切都消灭，让世界变为黑暗而恐怖的死亡国度。

每隔一段时间 当人世间不再平静、安宁，人心中不再是友爱而是欺诈 死亡之神的使者便会复活，让世界变得血雨腥风。

与此同时，生命之源的使者也会降临人间，她的使命就是消灭死亡使者，让世界重新充满和平，然后随风而去……

讲完这些，安爷爷便盯着我，目不转睛。

我不自然地笑笑，道：“这些都是骗小孩子的东西，而我已不是小孩子了。”安爷爷很严肃地道：“大约在三百六十五年前，就曾经进行过这样一场正邪之间的大战，而太阳社就是在那场大战之后才成立的。只可惜关于这场决斗的记载都封在一个山洞里，而祖师爷留给我们的只有两把剑。”

他将一个木头盒子放到桌上，看上去很象七巧盒。

安爷爷用命令的口气道：“打开。”

我不加思索地打开了盒子，正如我所想，里面是一把剑。看着微微散发着金光的剑鞘，我不由伸手去抚摸，一股莫名的感觉涌上心头，似乎是一种亲人的温暖，又似乎是一种伤痛。这正是我记忆中时常出现的那把剑。

安爷爷看着我，嘴角似乎有一抹微笑。

刘皓惊叹着：“这，这剑，是……”

“金乌。”这个名字不自觉地从我口中溜出。

“金乌？！”刘皓有些吃惊：“这就是与‘血剑’同被称为天下至尊的‘金乌’？”

我点头道：“金乌。有着太阳的名字，也有着太阳的光芒。”

安爷爷的笑意更深。

一片片旧日的情景又再涌现，由远及近，最终又消散如云烟般。

但，一种隐约的感觉告诉我，还有一件事等着我去办，一件很重要的事……

我的希望之火又重新点燃。

安爷爷终于笑了。

“太阳社的人世代代都在守卫着这两把剑，直到有一天一个叛徒偷走了其中一把 血剑。”

我不由问：“难道，那个七巧盒？”

安爷爷点头道：“因为血剑太残暴，所以才将它封在七巧盒中，一般的人是打不开的。”他又望着我，“而你却打开了它。”

我笑笑，道：“我也不明白，似乎是一种本能的反应。不过，我却没看见里面的东西。”

安爷爷道：“剑是放在夹层里的，所以即使打开，也看不见。”

刘皓问道：“这‘血剑’到底是什么，要这样层层设防？”

安爷爷道：“这是老祖宗留下来的规矩，我们这些老人也都没见过。”

我又不由道：“那不是剑，那是魔鬼。它需要鲜血来激发它的能量，不是敌人的血，便是自己的血。”

“什么？”刘皓和安爷爷都有些吃惊。

一场充满鲜血的大战在我眼前时隐时现，那是段我不愿回忆的过去。

刘皓道：“难怪要这样小心谨慎。可为什么又到了个土财主王世德的手上？”

安爷爷道：“这个王世德似乎同冥教有关系。”

“冥教！”这个阴魂不散的家伙，似乎总是同我纠缠在一起。

安爷爷道：“冥教教主的身份一直是个迷，杨光打入他们内部三个月，都没能见到教主的真面目。”

刘皓道：“有些事，往往是你意想不到的……会不会就是那个王世德？”

我奇怪地问：“王世德不是已经被我‘杀’了？”

刘皓笑道：“你不是已经昭雪了吗？还提它干什么。”

安爷爷点头道：“这也说不定。”

刘皓若有所思地道：“不过，你说你去王家的时候，他还在和老婆说话。”

“怎么？”

“王世德没有老婆，他似乎天生讨厌女人。”

这倒真是出乎意料。

刘皓继续道：“所以，我开始怀疑……”

“你怎么知道我说的就是实话？”

刘皓道：“我也不知道，我总对你有一种好感，认为你的话很可信。”他傻傻地一笑，“王世德表面上虽然死了，但他的家业却仍在某个人的掌管之中，但这个人却从未露过面。”

我想了一下道：“也许王世德背后本来就有后台。”

“这也很有可能。”

我问：“王世德是怎么死的？”

刘皓道：“被人用刀砍中颈部，象杀鸡一样。”

“那丁家二少呢？”

“也是一样，只不过还被砍了一只手。”

我不禁一笑。刘皓奇怪地看了我一眼。我冲他做了个鬼脸，他笑了，很天真。安爷爷道：“这两个人还有一个共同的地方。”

我和刘皓不约而同地道：“钱。”

“对。他们的家产都落到了一个神秘人物的手中。”安爷爷微微皱着眉，“杨光已经开始调查这件事。”

刘皓道：“可赵家庄二十多口却又是为什么被毒死？”

我猜测着：“会不会是惩罚？”

刘皓道：“为什么？赵家并不是江湖人物，也不是很有钱。”

我笑了笑：“表面上他家是不算富人，但他有很多宝贝，藏在一个秘密的地方。”

刘皓奇怪地看着我：“既然是秘密的地方，你又怎么会知道？”

我挠了挠耳朵，道：“因为我去过，还拿了一对夜明珠，至少有鸡蛋那

么大。”我用眼角瞟了刘皓一下，做贼的多少有些心虚，“你不会又要抓我吧。”

刘皓一本正经地道：“那要看你是否能够将功补过。”

安爷爷道：“你的意思是，赵家是冥教的叛徒。”

我点点头：“如果宝贝是他自己的，他就不应该这样小心谨慎，而且他藏宝贝的地方，机关重重，若不是他自己带路，我看是很难进去。”我顿了顿，“也许，正是冥教的人雇我去偷明珠，为了证明赵的身份……是我害了他的家人。”我不禁有些黯然。

刘皓拍拍我的肩，道：“这并不是你的错。”

安爷爷道：“善良的人总要为邪恶的人承担罪责。”

我望着安爷爷，体会着这句话 也许，善良的人因此而善良。

刘皓道：“如果这样，冥教掌握了大量的钱财，是不是有什么阴谋？”

“阴谋。”我心中隐约有一些不安，却又说不清是为什么。

窗外的雨时而倾盆，时而淅沥，却总没有停的意思。

而我可以感到体内的能量一点点地消耗，从没有过的一种渴望阳光照耀的感觉始终缠绕着我，可是为什么？

能使我感到安慰的是，金乌在我的身边，它温柔的光使我体会到宁静。而那封闭的记忆的闸门也终于打开。

但那些关于过去的回忆，却又让我迷惑。

那里面总有一些奇怪的人和奇怪的东西，一闭上眼，便有红红绿绿的灯在我身边闪烁，让我不知道那到底真的是我的过去，还是不过是一场梦

不是有人说人生如梦吗？我只能苦笑。

安爷爷经常来陪我聊天，还有小安，总是带着可爱的笑容在我目前晃来晃去，让我真的有了一些些家的感觉。

我们谈论最多的还是“太阳社”。

“我们这个组织没有严格的界限，只要愿意做好事、帮助别人的人都可以加入。无论我们做什么，都会时刻牢记‘除恶扬善，匡扶正义’的宗旨。”

我笑笑。在我心中，总觉得这种那种的组织都十分可笑，似乎总有把自己的思想强加于人的嫌疑。

“我做乞丐是为了调查穷苦人中应该得到帮助的人。”

是啊，有谁会想到一老一小的两个乞丐，竟是个神秘组织的秘密调查员。

安爷爷轻轻叹了口气：“只是难为了小安，十五六岁的女孩子，正是爱打扮的时候，她却整天跟着我东跑西颠，有时还要受欺负。”

我不禁问道：“你觉得这样值得吗？”

安爷爷笑道：“每当看着贫穷而善良的人过上好日子，我便觉得这一切是十分值得的，小安也是这么说。”他望着我，“其实我很早就注意过你。”

这倒使我颇感意外。

“你经常把钱分给那些无家可归的人，可怎么看，你也不象一个家财万贯的财主。”

我笑了。确实，有时我简直比乞丐还穷，但我很快就能解决问题。

“花别人的钱，我总是很大方的。”

老人也笑了，继续道：“但我们并没特别注意过你，直到你在土地庙出现。”土地庙？难道也……

“土地庙也是我们的一个组织，太阳社这样一个庞大的组织，自然要有可靠的财金来源。我们还有很多各种各样的买卖。”

“包括杀人？”这又怎么与你们辉煌的宗旨相称。

“你错了。土地庙从来不接不合原则的生意。”

原则都是人订的。

“后来你又救了杨光。我们才仔细对你做了一番调查，结果却让我们大吃一惊。”

“因为我是一个没有过去的人？”

安爷爷道：“更让我们吃惊的是，你和那个人，那个几近传说的人是那么相似。”

我也不由暗自奇怪，在那些记忆里，确实有与那个传说极其相似的部分，但也许只是我的幻想，又怎么会有这么奇怪的事，又怎么会真的有什么神鬼！

安爷爷道：“三百六十年前，各地也是这样的阴雨连绵，洪水泛滥，灾祸此起彼伏。”

冥教便是在那个时候兴起的，背后的主使就是死亡使者。同时也出现了三个人，三个好朋友，其中一个就是没有过去的人，而且，也有刀枪不入的特殊体质。最后，金山一战，死亡使者以及这三个人都再无踪迹。”

我又不禁暗暗吃惊，确实，连我也弄不清楚，为什么我能抵抗刀剑。渐渐，我不由也开始怀疑，也许，真的有轮回，真的有鬼神？

“爷爷，有人闯进来了。”外面传来小安紧张的声音，“有五六个，都穿着黑衣。”

老人的第一个反映：“冥教！”

那种憎恨与不安交织的感觉又笼罩在我心头，我的手微微渗出冷汗。

“他们不可能穿过那片树林的。”老人喃喃自语。

我问：“林中有机关？”凡是机关，就有人能破。

老人摇头道：“是阵法。”

小安跑进来，道：“咱们还是快躲躲吧，他们人多。”

老人道：“走地道。”

那种感觉越来越浓，一个人影已映入我的眼睛，正是那天要杀刘皓的人。

老人对小安道：“你们先走。”回身迎了上去。

“不要去！”我大叫道。直觉告诉我，这个人太可怕，太危险。他就是死亡的化身。

“走！”小安将我推入厨房。

碗柜的后面居然是地道的入口。

我们刚隐入黑暗的地道，似乎听到一声惊呼，而小安的眼角有泪光闪烁。我撑住金乌，想冲出去。

小安紧紧拉住我，道：“你去了是白白送死。”她的声音呜咽，却又不肯哭出声来，我轻轻拍着她的肩，她便扑在我怀里，我们只能默默地流泪。

金乌在我手中也似在微微颤动。

出了地道的另一头，没走多远，便有黑衣人围住了我们。

我真正体验到“虎落平原”的滋味。在过去，他们早让我打发了，而现在我只能靠金乌苦苦支撑。

天下真有这么巧的事！

刘皓如黑暗中的阳光般从天而降，我和小安才得以逃过此劫。

但立刻，那种不安的感觉又再度来临——那个面无表情的人，出现在我们面前。

“死亡使者！”我本能地恨恨道。

死亡使者似微微一惊，道：“你终于想起了过去，真是不得了。”他轻轻地拍了两下巴掌，“但一切已经太晚了，你就要死了，也就不会有人同我做对。”

我的心中升起一股从未有过的愤怒，但我也明白，我根本不可能赢，我只希望能让小安他们逃走。

死亡使者仍面无表情，但声音中也透出一种兴奋：“这就是和我做对的下场，和神做对的下场！我干扰了你回家的航行，而你的那两个朋友，早已不知被抛到哪个年代去了。可没想到你却又阴错阳差地落到我手里。”他有些遗憾地叹了口气，道，“如果你不回想过去，继续为我干，我是不会亏待你的。可这也是命，偏偏有这些爱管闲事的人，让你恢复记忆。你们听着，和我做对，那个大夫就是榜样，你们好好想想吧。”

“李先生是你杀的！”刘皓气到了极点。

我只能用力拉住他，道：“你绝不能白白去送死，你要带小安走。”

“不行，你带小安走。”

“住口！”我大吼一声，连自己也吃了一惊，“听着，我不是你们这个时代的人，我根本不应该存在，你们懂也好，不懂也好，我只希望你们明白，我绝不会死。因为我……是专门来与他做对的。”

我转回头，盯着那死亡使者，冷冷道：“到现在你都不敢露出真面目，是不是怕输了没脸见人？”

“好，有眼力。”他伸手扯下脸上的人皮面具，一张颇英俊的脸，却流露出一股阴森森的气息。

我手中的金乌又在微微颤抖，似有了灵魂。如果现在能有阳光，哪怕只是一小束阳光，该有多好。

但淅淅沥沥的雨点不停地打在我身上。

我用命令的口气道，“你们快走，走！”

刘皓终于拉着小安走了，我的心也放下。死亡使者并没有阻拦，因为他有十成的把握杀了我，再去追他们。

不知我是否能撑到他们安全离开。

我的对手动也不动地看着我。支撑着我的怒气一点点地消失，我已满头大汗。就在我快要绝望的时候，手中的金乌竟忽地直冲而起，一道金光直刺上天空，将浓浓的云层劈开了一道缝，灿烂的阳光便撒向大地，直照在我和我的对头身上。

“啊！”他低吼一声，用衣袖遮住脸，身形一闪，躲入阴影中。

我用尽全力，重又飞奔回地道。至少林中的小院是我熟悉的地方。

坐在黑暗的地道中，我不住地喘气，不住地咳，连站起来的力气都没有了。

哎，想我何时曾如此狼狈过，这一切似乎都是从我遇到七巧盒开始的，难道那东西真的不祥？

坐了半天，我才又有了力气，摸索着走出地道。

小院中静悄悄，没有人影，雨也停了。我这才松了一口气。

如此看来，我的记忆没有欺骗我。但，那些痛苦的感觉便也是真正的。想到安爷爷，心情更加黯然。

我将老人葬在院中的翠竹旁。坐在墓前，我又想起了安爷爷的话：“在任何时候，都不能轻易放弃生命，要坚强地活下去。”

可他却为了我，放弃了生命。低头望着金乌，我忍不住哭了，在我的记忆中，大哥是为我而亡，现在，安爷爷也……还有，那两个生死与共的朋友，也不知飘零何方。

看来我真的是个不祥之人，因为我肩负着沉重的使命。我与那个什么死亡使者只是初次见面，就要争个你死我活，难道，这就是命吗？

金乌在微微颤动，剑鞘泛着金色的光，象阳光般亲切。我的心情渐渐平静，头脑也已冷静，现在我要尽一切办法赶快恢复体力，甚至要比过去更强壮。因为我的使命还未完成。

天空的云有些散了，太阳苍白的影子在云层后时隐时现。

我默默道：“我的神，给我力量。”

云开。日出。

一片光明，一股温暖，将我包围，把我拥抱。

一个声音在我心底响起：“太阳山，太阳城。”

那里有我的回忆，有我的欢乐，也有我的痛苦。但，她在何方？

小安和刘皓又在何方，是否安全？

我不知道太阳社到底有多大，但如果死亡使者能够找到这里，也就能找到其它地方。

我的手心不禁沁出冷汗。一挺身站起来，但马上意识到自己连站都快站不稳，又怎么能帮他们。

只恨自己为什么那么傻……

一双坚定有力的手扶住了我，使我不致跌倒。

刘皓！我不由地笑了，顿觉轻松了许多。看到小安带着泪痕的笑脸，我的心一下子放回了胸中，刚刚支撑着的一股力气跑了，只觉得两腿发软，如果不是刘皓用力支着我，真的要坐到地上。

一连串的噩梦！

死亡使者毫无表情的脸在我眼前晃来晃去，他充满讥笑而深不可测的双眸，冷得让人打颤。

“为什么？这是为什么？”我大声问。

他眼中的讥笑更浓：“只因为你我生下来就注定要做对头，你不能怪我，只能怪创造你我的神。”

神？如果是他创造了世界，又为什么要毁灭它？

他冷冷道：“这就是命，你我的命。”

“不，不可能！”

他冷冷一哼：“以你我的力量，绝对可以统治这个世界，又何必为这些

愚昧、自私的凡人拼个你死我活？”

我淡淡一笑：“这个问题似乎我很久以前就回答过你，我不是神，我只是人，一个有缺点也有优点的人，我有亲人，有朋友，我不愿也不能失去他们。”

“那我就毁了他们。”

他的手一挥，一片火海将我和我的亲人分隔，看着他们在烈焰中挣扎、呼叫，我却偏偏动也不能动，我的心碎了，我的眼睛在滴血！

“阿星！阿星！”刘皓的声音在耳边响起。

我这才从恶梦中挣脱，已世一身大汗，手却已将被子扯了个大洞。

刘皓关切地看着我，我擦擦额头上的汗，强笑道：“一个恶梦。”

“你太紧张了，应该放松一下。”

我心中在轻轻叹息，放松一下？也许只有……

刘皓问道：“死亡使者究竟是什么人？”

我摇摇头，道：“我也不知道。”

“那为什么你们象有血海深仇一般，一见面就拼个你死我活？”刘皓茫然不解。

我只有苦笑，道：“也许只因正邪、善恶永远都水火难容。”

刘皓正色道：“但无论何时，邪都不能胜正。”他拍着我的肩。

是啊，朋友的支持正是我所需要的，但这还不够，我更需要的是能量，让我能与邪恶大战一场——这是我的责任，我的，责任。

我只希望所有的朋友、所有的亲人都快乐地生活，我讨厌流血，但我却又……

刘皓似看出了我的迷惑，便开导我道：“别忘了，‘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你最欣赏的话。”

“是啊，我最欣赏的话。”但嘴上说说没关系，我真的下得了这样的狠心吗？刘皓问道：“你们这样争争斗斗，要到什么时候？”

“不知道。”我沉默了许久，“也许是缘吧。”

“缘？”

不由，我又想到了小贝壳。如果没有他在我心中重新燃起希望的火焰，也许现在我依然孤独地在四处流浪，做一只没有家的猫，逃避一切，只怕再给我所爱的人带来危险。

现在，渐渐明白，逃避不是最好的方法，有些事只有奋斗，才能实现。而也许你牺牲了自己，为的只是唤醒别人，虽然你看不到这胜利，但这胜利中将有你奋斗的印记——没有人能抹去的印记。

是缘吧，让我遇到他们，望着刘皓充满希望的目光，我也不由坚强了起来。也许流血不是最好的方法，但无疑，这是最直接的方法，我不能左右这个世界，但我也不能让他——邪恶的化身来掌握这些善良的人的未来。

既然三百年前我曾经打败过他，我就要让他再次被打败！

凭着我的记忆——那依然有些残缺不全的记忆中——太阳山上的太阳城中有一个山洞，一个牵着我的生命的洞。

但当我奔到记忆中的海滩，却只有一片茫茫的大海，波涛汹涌，无边无际。那海中的岛屿，与岛屿上如仙界般平和的小城再也找不到。

“不！”我的支柱一下子倒塌，我生命的能量即将枯竭，难道这次我输定了？望着满天的乌云，我想安慰自己：正义总是要遭遇磨难，但最终还是会

胜利，会……胜利……

我不知道是如何回到马车里，只觉得刘皓的影子在我眼前晃来晃去。

刘皓问：“你会不会记错了地方？”

我茫然地摇摇头：“不知道，我不知道。”

他在叹气：“我虽然听过太阳城的传说，但毕竟过去了三百多年，人们都淡忘了。”

为什么这次死亡使者出现，太阳城的人却没行动？我百思不得其解，他们是生命使者的守护人，应该最先知道，难道……因为我的出现搅乱了他们？

刘皓鼓励我道：“没关系，休息一会儿，再到这周围找找看。”

我的目光穿过车窗，落在远处的悬崖上，那里，我的朋友们曾为我举行过葬礼……

一阵悠扬的笛声，随风飘了过来，那曲调撞击着我记忆的闸门，这曲子是我们的，是我们的！

我不顾一切向旁边的林中奔去，来不及回答刘皓的惊呼。

一个青年坐在一块大石上，白衣如雪，微闭双目，轻轻吹着笛子。

我不禁愣住，这曲子？这曲子！

青年似乎没意识到我的闯入，依旧忘我地沉浸在乐声中，直到刘皓追过来问我：“你怎么了？”

青年转过头，打量着我们，最终目光落在刘皓的手上，他手上拿着我的命根子——金乌。

“这是你的剑？”他的语气颇为怀疑。

我却只想再听那曲子：“请问你可不可以再吹一遍刚才那首曲子。”

青年站起身，眼睛仍盯着剑，道：“如果我没看错，这把剑叫‘金乌’。”

“你可不可以……”

青年打断了我的话：“你们是从哪儿弄到这把剑的？”声音很是严肃。

我的脑中忽然闪过一个人，一身白衣如雪，到处与人比剑，爱剑如痴。

“蓝天羽！”我脱口而出。

“你怎么知道先祖的名字？”他的目光如星。

我愣住了：“先祖？”可那只是不久前的事。

刘皓走到我身边，问道：“请问你是否知道这附近有一座建在岛上的城堡？”青年的目光更锐利：“你们是什么人？”

刘皓道：“我们是来找亲戚的，再会。”拉着我就走。

可是那曲子……

“等一下。”青年忽然拦住了我们，“这金乌是你的？”

“请让开。”刘皓似乎有些生气，是因为青年的傲气。

青年道：“跟我比剑，赢了就让你们走。”

“无聊。”

青年仍是那样骄傲地冷冷道：“那就放下你的剑。”

“你做梦。”刘皓真的生气了。

我拉住他，对青年道：“你是强盗吗？”

青年只看了我一眼：“哼。”

“那你为什么要强抢别人的东西？”

“象他这种胆小鬼，只能辱没了这把剑。”

“哦。”我挑了挑眉毛，“你又怎样？你又练到你老祖宗的几成？”

青年被我激怒了，瞪着我。

我的脑子里有一种灵感在颤动，我轻轻推开挡在我面前的刘皓，接过他手中的金乌，道：“想当初，蓝天羽没能得到这把剑，因为他只是做到手中无剑，你呢？是否已经做到了心剑合一？”

“你知道的倒挺多！”青年人皱了一下眉头，忽然，他的神情全变了，变得平静如水，如山，一股气息使得他周围的空气似乎都凝固了，我可以感觉到刘皓的脸色紧张了起来，额角已微微渗出冷汗，他轻轻问我：“你还有力气吗？”

“干什么？”

“逃跑。”他的手已握住刀把，似乎要杀开一条血路。

我笑了，以我最开心的方式笑了，直笑得刘皓瞪大了眼睛看着我的脸，我想他一定以为我被吓出了毛病。

青年却仍没有表情，只冷冷道：“你的功夫又如何？”

刘皓道：“他真的已练到心剑合一了，我可以感到他的剑气。”

“剑气？”我又忍不住要笑，“你错了，那不是剑气。”

“不是剑气？”刘皓在瞪我，青年也似乎有些吃惊。

“对，那不是剑气。”我已收起所有的笑容，变得严肃异常，就象夫子庙里的神像，“那只不过是杀气。”

“杀气？”刘皓不解地问：“那又有什么不同。”

“当然不同！”我抬头望天，从枝叶的缝隙中望过去，天空仍是乌云密布，“杀气只不过是一念之间，只要能狠下心肠，连小孩子身上也会有杀气，只不过普通人很难将杀气凝聚成一股力量，去威慑敌人。”我想我从来没见过这么一大段的深奥的话，令刘皓大吃一惊。

但我仍是想把心中压抑了很久的话说出来：“而剑气，则要看你是否能正确理解‘剑’的涵义。如果你只是将它看做一件杀人的利器，一件表明身份的装饰，那么能做到满身杀气就已经很不容易了。

“可你是否想过，剑应该是一种象征，它是正义的化身。其实它存在于每个人的心中，当你为了世事的不公而愤怒的时候，剑气，便是你的怒气；当你为了朋友而赴汤蹈火的时候，剑气，便是你的义气。剑，已不再是金乌，不再是血剑，不再是钢的、铁的、玉的、木头的、竹子的，它应是你我心中的正气。当你真正做到这一点时，那天地万物的气息都能变成你的剑气。”

我真的为自己吃惊，只觉得心情忽然舒畅了许多，长时间来压抑在心头的乌云，已渐渐消散，我绝不是一个冷酷的杀手，我是一个热爱生命，热爱自然，热爱这一切的人！

刘皓激动地看着我，声音有些颤抖，道：“我感觉到了，我感觉到剑气了！”他看着我，眼睛湿润了，而我也被泪水朦胧了双眼。

青年忽然冲到我面前，跪了下去，吓得我赶忙去拉他，他却道：“弟子蓝剑行，多谢前辈指点。”

天，难道我都老得可以做人家的前辈了？

刘皓一把将他拉了起来，道：“我们还有重要的事，告辞了。”

蓝剑行忽道：“太阳城已经在很久以前沉到海里去了。”

你知道“吃惊”的意思吗？你见过一个人吃惊的表情吗？没有的话，

那你现在就可以看到两副吃惊的面孔。

我不知道我的表情是什么样，但从蓝剑行关切而略带惊慌的神情，可以猜到我的样子一定很糟。

刘皓也好不到哪儿去，结结巴巴地问：“真的？你说的是真的？”

蓝剑行道：“小时候，父亲对我说，在一百年以前，由于这里来了一批官兵修建要塞，在一天晚上，海中的太阳山就忽然消失了，沉到了大海中。有人说，这是海神怪罪那些当兵的胡作非为，才把太阳山给搬走了。”

“那太阳城里的人？”

“不知道，似乎和山一起消失了。”

我一口气奔到海滩，海水依然平静地拍打着沙砾。

但我忽然有一种感觉，太阳城就在这里，就在这里！一个声音在呼唤我，我一步步走向大海，海水沾湿了我的脚，没过了我的膝盖，我的腰。

刘皓在我身后呼唤着赶来，我却不能回头，一股力量吸引着我，忽地一个大浪打来，我完全被海水包围了。

10

沉啊，沉啊。我似乎一直沉到了海底。谁在说话，是不是海底的鱼？

这是脚步声？世上会有长脚的鱼？

啊，美丽的小人鱼为了要一双脚走到爱人的身边而失去了声音，又为了爱人的幸福而失去了生命。这可怜的小人鱼，为什么要羡慕人间的生活，在海里不是更自由自在吗？但她却为了爱情化成了泡沫，又回到了大海。生命的起源是在大海中，从鱼到人？那鱼也会有脚的。

就这样胡思乱想，似梦似真，朦胧中我好象看到了一间屋子，四周有一些奇怪的机器，闪着红红绿绿的灯，我象是躺在一张床上，手脚却动不得，这灯光晃得我头晕眼花，我干脆闭上了眼睛。

真是有人在说话：“他的思维系统似乎出了毛病，从对他记忆库的检查来看，他对给他输入的指令产生了怀疑。他似乎做过一些噩梦，在梦中，他开始怀疑自己生存的价值，对植入的某些命令产生了潜意识的反抗心理，如：他曾想过自杀！”最后一句话引起了一片议论声，乱七八糟的，“他”是在说谁？“输入的指令”？难道是机器人？

我微微睁开眼，几个人影在我眼前晃动，他们盯着看的正是我！

天！开什么国际大玩笑，我 机器人？！要不是手脚动不了，真想使劲拧自己一把，看看是梦是醒。

那人又在继续：“这种反常现象也许是因为后脑的外伤引起的。在上一次传送中我们的机器被不明信号干扰，以至一度失去了对他的监视。那干扰无疑是我们的敌人干的，他曾一度落入他们的手中。目前还不清楚他们对他做了什么，但很快就会有结果。”

我终于弄清楚说话的人在我左边，手里拿着一个象公文夹的东西，脸看不太清。他们确实是在说我，我已经很久没看科幻小说了，怎么还会做这样的梦。

这个人道：“他在思考问题。”他弯下腰，脸离我很近，他的眼睛很大，很漂亮，整张脸也很完美，完美得让我确信这一定是梦。

“我们将做一次彻底的检查，并更换一下能量转换基因系统。他还是老式的太阳能系统，效率低而且容易出问题，这次似乎就出了问题。”

没想到我的想象力这么丰富，我想我可以把我这个梦写下来，一定是一本不错的书，可是……在这个之乎者也的年代，又有谁会看这种书呢。

那个“完美”的人看了看他的公文夹，也许是个超薄计算机，对，是计算机，科技这么发达，怎么还会用笔纸呢？

他道：“他的思维很活跃，继续注意观察。”围在我身边的人议论纷纷地走了出去。

一个优美的声音在我耳边响起：“嗨！你好，我叫艾文，我该叫你什么呢？阿星，还是太阳神4号？我看还是叫你阿星吧，太阳神4号太冷冰冰了。”

啊哈！越来越象科幻小说了。

我睁开眼，眼睛已经适应了周围的光线。一个苗条的身影站在我旁边，长长的头发披在肩上，又是一张完美无暇的脸，让我更加坚信这是在梦中。不知道这是个好梦，还是个恶梦。

“你在看我吗？”她笑了笑，“我可以算你的护士，负责观察你的一举一动。”她冲我做了个鬼脸。

我笑了，道：“你能使劲打我一下吗？”

我的要求把她吓了一跳，不解地看着我。

“我想知道自己究竟是不是在做梦。”必须得到明确的证明。

她的话又让我吃了一惊：“你没有做梦，不过我们会让你觉得这是一场梦，也许会把你的这段记忆抹掉，还有其它一些他们觉得不必要的东西。”

“为什么？”我有些惊慌，想坐起来，但手脚似乎被绑住了，我开始挣扎。她有些慌张，走近来按住我的肩膀：“别紧张，我们不会伤害你的。”

“伤害我？”我的声音似乎很高，“你们象对试验用的老鼠一样对待我。当然不会伤害我，只会杀了我。”

如果这是个梦，那么我一定会说梦话，但我真的希望这时有人能把我从这梦中唤醒。

当你从一个人变成了一个试验品，你的反映会比我好吗？

艾文的眼中似乎掠过一丝阴影，她对我轻声道：“如果你再这样，被索尼博士发现，你可真的要变成试验台上的老鼠了。”

啊哈！充满了火药味。恐吓吗？我可是被吓大的。我暗中用劲，想挣脱束缚，但却未能成功。

艾文又恢复了微笑：“你不用怕，你是他们最引以为傲的成果……”

她这话完全激怒了我：“成果？啊！看来我连只老鼠都比不上，只是某家工厂生产出来的‘东西’。”

“不对，你不是‘东西’。”

哈！我差点没气晕过去。

她也立刻顿住，抱歉地笑笑，道：“对不起，我还不太熟悉这种中国的语言。”

在她的笑容里，我也渐渐没了火气，也笑笑道：“没关系，我已经习惯了。”良久，我们都没再出声，我小心翼翼地扭着头，观察着围绕着我的奇

形怪状的仪器，猜测着它们是干什么的。

这个象是测心跳的，跟医院里的差不多，这个可能是测血压之类的，因为它的长长的“触须”伸到了我的胳膊上。那个又是什么？象一台计算机，有显示器和一些开关，还有闪烁的小灯。显示屏上打出一串串莫名其妙的字母，等等，这些图案似乎越看越眼熟。

艾文一直都在观察我，她发现我目光的停顿，回头看了看屏幕，笑道：“这是思维探测仪。”

“思维探测仪？”这么奇怪的名字，莫非……

“是的，它是用来探测人的脑电波，并通过计算器翻译成文字或图形，显示在屏幕上。”

有没有搞错？！那我的计算机企不是变成了一本可以随便看的书了？

艾文又在歉意地笑：“正是通过他，我们才知道你给自己起了个新名字阿星。”

“那我企不是连一点隐私都没有了？”我感到自己已经筋疲力尽。

“因为他们，嗯……”她力图回避那个让我敏感的词——制造，“他们的目的就是研究一个人在成长过程中环境的改变对其行为及思想的影响。”

我有些糊涂：“他们？他们是谁？你又是谁？”

也许她认为我的记忆可以随时删除，所以才这样毫不隐瞒。

“我们不是地球人，我们的星球叫‘天’。索尼和他的同事是人文学博士，他们在研究人类在产生和发展过程中神及英雄人物所产生的影响。而我，”她又在笑，还耸了耸美丽的肩膀，“我只是生物工程系的助教，临时来照顾你。”

“那我呢？”我用好奇并且讨好的眼神看着她。

“你……”她迟疑了一下，“太阳神4号。是生物工程学研究的结晶。”

“不是爱情的结晶。”我自嘲地道。

她愣了一下，又道：“你是第一个成功存活的仿生人，你的基因是人工控制合成的，具有某些特性，你的细胞中有类似于叶绿素的物质，可以吸收阳光，转化成能量网，起保护作用，也可以将能量凝聚成具有攻击力的武器系统。”

她的声音渐渐激动起来，仿佛在向众多的专家们介绍自己的杰作。看着她神采飞扬，我却黯然神伤，我，最终只是个机器人。我还曾为自己是个人而骄傲，现在看来，倒不如是只猫，起码货真价实。

艾文终于又回到了现实，也许是因为没听到掌声吧。她的眼角掠过屏幕，又转身柔声道：“你不是机器人，你是仿生人，除了具有超人的能量之外，你和地球人没有什么不同。”

“有这点就足够了。”我闭上眼睛，脑袋里开了锅，这究竟是梦是真？不会象庄周梦蝶吧。

“你休息一下，一会儿阿列格医生还要检查你的脑伤。”

我的脑伤？我立刻睁开眼：“你那个思维探测仪能知道我的过去吗？”

“恐怕不能，”她又在耸肩，那样子真俏皮，“你受伤时的记忆被封锁了，可能是受伤引起大脑局部栓塞，造成失意，不过没关系，这很容易解决。”

“可你又怎么知道不是被故意抹掉？”

“因为你完成上次任务之后，是要把你传送回基地进行检查的。”她的眼睛真蓝，象大海一样，“可是传送途中出了问题。”

我点着头，原来他们也有出错的时候。

看来这回试验台上的老鼠铁定是我了，可我还是忍不住想多弄清一些事，死也得死个明白。“你们……啊，‘天’在哪儿？你们到地球有多久了？为什么要研究地球上的人类的发展？”

她坐在我的旁边，若不是这些乱七八糟的话题，我真会认为她是来看我的老朋友。

艾文拢了拢长发，道：“我们的星球处于一个和太阳系十分相似的星系中，距地球大约有二千万光年，但是时间在我们的星球进行得比这里要慢，所以我们的寿命要比地球人长。”

“山中方一日，世上已前年。”古人的话不是没有道理，我无聊地笑笑。

“没有那么长，只不过我们的一年相当于地球的三百六十五年。”她又撇了一下屏幕。

“三百六十五年，死亡之神降临人间。”我抬抬眉毛。

她对这个问题却避而不答，我不敢多想，怕被她看见，只是笑笑。

她也笑笑，道：“我们的科学家发现地球与我们的星球惊人地相似，便决定将这里作为试验基地。”

“试验基地？”

“对。研究物种起源。科学家们给还处于混沌状态的地球以适合的条件，水、大气等等。就象‘天’过去一样。”

哈！我不知道该笑还是该哭。诺大的一个地球都是人家的试验室，那我这个小小的台上的老鼠又有什么好悲哀的？自诩为万物之灵的人啊！

“研究那么透彻又有什么用呢？”

“总会有用的。”她沉默了一会儿，终于又道，“在学术界有两个大的派别，索尼博士代表的正派，认为正义及英雄在人类历史发展中起着决定性的作用。而思旺博士代表的反派，则认为魔鬼及战争才是威慑人类，使社会发展的动力。两派争论不休，所以才决定……”她又顿住了。

但我替她道：“用我做试验。”

“双方都有自己的仿生人，其实，”她微微叹了口气，“斗得更厉害的，是他们背后各自的支持者。”

“看来，你们的世界也很不平静。”

她默默低下头：“有时候，科学越发展，人们的心理就越复杂，欲望就越强。”

谁又比谁更可悲呢？现在我总算明白了为什么我与我的对头之间没见过面却有着深切的仇恨，这正是命运，被别人操纵的命运！

我忽然意识到一个要命的问题：“我现在在哪儿？”

“在我们的地球观测站——太阳城。”

“在海底下？”

“是的。”

“那么我如果能回去的话，”我都怀疑自己的话，“外面又要过了多少年？”她明白了我的意思，笑道：“这里的时间同地球是同步的。”

啊，这就放心了，也就是说，现在我唯一的问题就是回到上面去。

她在安慰我：“放心，等把所有问题都解决了，你就可以回去了。”

“那个反派的生物——仿生人和我一样吗？”

“原理是相同的，不过基因有些不同。”

是呀，基因不同，所以才会有老鼠和大象。只是为了证明一个理论上的是非，就这样轻易地用生命来做试验，这本身就说明了人性黑暗的一面。

艾文在注意我的思想，我也很乐意让她知道，因为我不忍当面指责她的同胞。她微微低下头，美丽的头发也似是充满了伤感。我不觉有些后悔，这并不是她所能左右的啊。

作为社会中的一员，她的命运不也一样被某几个人所操纵？其实根本不用研究，是欲望，无休止的欲望推动着社会的车轮一直向前，不在乎被它碾压的是罪恶还是正义。

有人走过来，打断了我的思考，我故意胡思乱想了一番，让那可恶的机器充满了没用的符号。

“您好，阿列格医生。”艾文站起身，带着一丝崇敬与畏惧。

进来的人个子很高，长得很象中国人，但他是‘天’上的人，他的脸上毫无表情，只呆板地点了一下头，道：“准备脑部检查。”

跟在他后面的人七手八脚地往我头上连了很多电线，还推过来一个奇形怪状的机器，在我眼前晃来晃去。

真无聊。我注意到被挤到一边的艾文在注视着思维探测仪。“如果有可能，我想请你吃饭，象朋友一样，说一些别的有趣的事。”

艾文笑了笑，没点头，也没摇头。

那个“木板”医生和他的助手在忙着观察各种数据，屋子里除了脚步声和各种机器的嘈杂，再没有人说话。没劲透了，所以，我决定……

艾文使劲向我摆手，但我仍是用最大的声音叫道：“啊！”

所有的人都吓了一跳，我一下子成了热点人物，看着他们不知所措的样子，真可笑。

艾文却没笑，我也觉得没意思了。

“木板”医生生硬地问：“你什么地方不舒服？”

“我混身上下都不舒服。你要是被捆在这里，也不会舒服到哪儿去。”

他的助手在窃窃私语，大概还没有人对这个“木板”这么无礼。“木板”医生的脸色却仍是那样不明不暗，也不知道是不是生气了。

艾文忽轻声道：“对不起，阿列格医生，他的心情不好。我想是由于对环境的不适应引起的。”

她在为我说好话，我冲她笑笑，你为什么替一个试验品说情？

“木板”医生看了艾文一眼，仍是没有表情。艾文惊慌地低下了头。如果我现在能动的話……我使劲动了动手脚，仍是不得解脱。

检查终于完成，他们小声议论着，心满意足地走了。

艾文又坐回到我身边，轻声道：“你不该这样胡闹，医生是来为你治疗的。”我心情低落，道：“治好了，再回去做‘老鼠’？我宁愿做一个废品。”

她有些吃惊，下意识地往门口望望，道：“你如果有这种想法，他们也许会抹去你的记忆，重新输入。”

“就象一台染了病毒的计算器，低级格式化。”

“是的。”她很认真地点了点头。

我不想再说什么，对于一个“试验品”，说的再多也只是白费力气。

不知道是什么时候睡着的，只希望一觉醒来，是在地面上，四周再没有这些乱闪的灯，没有奇怪的机器，但希望能有艾文。

一阵嘈杂的声音把我惊醒。门外有许多人在走动，而我周围却一个人

也没有，只有那些该死的灯在闪，似乎在讥笑我的软弱。

艾文呢？我四处寻找。忽然进来了四个人，默默地把那些让我心烦的机器都搬了出去。

“喂！”我叫他们，可他们毫不理会我，走了出去。

我试着动动手脚，仍是徒劳。

门又开了，啊！是艾文。她冲我笑笑，神色却很紧张：“阿星，咱们要撤离这个基地了。”

“为什么？”

她耸耸肩：“我也不太清楚，象是发生了紧急情况。”

“那撤到哪儿去？”

“先到月球的中转站，然后，可能回到‘天’去。”

“不行！这里才是我的家，这里有我的朋友。”

她无奈地摇摇头：“但这是命令。”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我的心里掠过一丝不安。

“把我松开。”我用恳求的语气。

她犹豫着，但终于还是摇头。

我用力挣扎，究竟是什么捆住了我？手腕上并没有束缚我的东西，难道被胶粘住了？

艾文柔声道：“别着急，一切都会好的。”

“到底是什么东西捆着我？”我有些生气，但不是对艾文。

她微微摇头：“没用的，你被一种能量场覆盖着，它与你自身产生的能量场相吸，所以……”

“就象磁铁？”

“差不多。”

我绝望地望着艾文：“你知道离开地球对我意味着什么？死亡，我宁死也不会离开我的家。”

“不会的。他们会给你重新输入记忆。”她也很忧伤。

我坚定地道：“我不会给他们这个机会。”

艾文看着我，动摇了，她的手几次滑向一个小小的按钮，但几次又都缓缓地收了回来。“不，不行。如果我这样做了，我的未来就全没了，对不起。”她的眼中含满泪水。

我只能安慰她道：“我并没有要求你什么，我不能用你的一生做赌注。”

“我……”艾文哭的样子也是那么美。

那个起了个日本电器名字的博士带了两个人进来，用命令的口气对艾文道：“你可以走了。”

艾文看看我，我冲她笑笑，她暗暗擦着眼泪走了出去。

索尼博士一挥手，那两个跟班上来抓住了我的胳膊，索尼按了那个小小的按钮，我只觉得束缚一下子没了，但那四只手却又变成了新的束缚。

我用力扭了扭肩膀，四把大钳夹住我这个小钉子。他们的劲头可真够大的。

博士冷冷的目光看着我，道：“你最好不要乱动，他们是最有力量的机器人，你不可能挣脱的。”

机器人？我看了看他们毫无表情的面孔，只好乖乖地跟着走。

出了门，走廊里一片忙乱。我讥讽地笑笑：“我还以为你们做事都慢得

象乌龟呢。”

“为什么？”他有些不解。

“千年王八，万年龟么。”我想他不一定能懂这句话。

果然，他没听明白，道：“发生了意外，我们必须马上撤离。”

一个人迎面过来，匆匆问道：“思旺那一伙真的要接管这里？”

索尼点点头，看了我一眼，却被我一脸茫然给骗了。

“这么说，长老会真的被他们控制了？不，他们会毁了这里的！”

索尼又看了我一眼，道：“把他带到一号艇上去。”

我真想再听听他们的谈话。思旺？是那个反派。“他们会毁了这里”？我不由想到那个什么“死亡使者”。那一具具干尸，洪水、战争……他们真的会毁了这里——我的家，我的朋友！！

我一定要逃出去，我要阻止这一切，无论这不可能。

不知道能不能象影响人脑一样去影响机器人的计算机？我集中精神去寻找，但根本找不到一丝感情的颤动，但我仍努力尝试着：停下，停下，停下……

机器人竟真的停了下来，接着手也松开，弄得我差点摔倒。我竟有这么大的能力？我不禁愣住。

一只手抓住我：“快，从这边走。”

是艾文。我一点也不吃惊，她毕竟还是太善良，无法承认自己是一个只为个人着想的人。

她拉着我穿过弯弯曲曲的走廊，最后来到一个大厅。

大厅的四周是透明的，各种鱼在我的周围游来游去，真象龙王的水晶宫。

艾文把我推进大厅中央的一个小圆柱中，道：“这是通向海面的电梯，我送你出去。”

“跟我一起走吧。”我担心她的安危。

她又迷人地笑笑：“我也要回我的家。放心，我不会有事的。”

门无声地关上，我只觉得眼前一片白光闪过……

11

海水轻柔地拍打着沙滩。

我望着茫茫的大海，不知道这究竟是梦幻还是现实。可是无论怎样想，这都太离奇了，它也许只是梦吧……

一道巨大的水柱从海面升起，直飞天际。是龙吗？不，是艾文和他的同胞们返回他们的星球去了。“祝你们一路平安！”

乌云有些散了，艾文的飞船冲破天幕，一束阳光洒在我身上，我象一块能量用尽的电池，终于又能充电了。

他们这么慌张地撤离，难道那反派已经进驻了这里？

无论我是人也好，是机器也罢，这里是我的家，有我的朋友，有我爱的一切，我不允许任何人来破坏她！

“阿星！”

是刘皓的声音，他从海滩的另一边奔过来。

他瘦了，脸色也不好，但眼睛却依然明亮。渐渐，泪水朦胧了一切。

“我差点以为你淹死了。”他用力捏我的胳膊。

我笑道：“好人才不长命，象我这样的，一时半会儿倒死不了。”

“你的气色也好多了。”他连眉毛都充满笑意。

“你的脸却象死鱼的肚皮。”我有些责备。

他傻傻地笑，道：“那也是你害的，你打算怎么补偿我。”

我的心头暖洋洋的：“请你吃一顿怎么样？”

“真的？”他拉着我就走，“我三天没吃过一顿正经饭了。”

我的眼角不禁又湿了，但我不愿让他看到，使劲挤了挤眼。

刘皓道：“等我给蓝剑行发个信号。”他点燃了一只火箭，烟花在空中留下一朵白色的菊花。“这几天我们一直在找你，因为我总是不相信你已经死了。”

来时坐的马车仍停在树林里。

“这几天你去哪儿了？”

我笑笑，不知道怎么回答他，只道：“我也说不清，就象做了一场梦。”看着刘皓喜气洋洋的样子，我有些犹豫，我是否有权把他拉进这场危险的“游戏”？如果我告诉他我与“死亡使者”的事，他一定会执着地帮我，但以他的力量，又怎能与“死亡使者”抗衡。

“你怎么了？”刘皓发觉我的异样。

我决定一个人承担，因为这一切都是那些“天”上的人搞的，而我是……所以，这理由应由我承担，而且也只能由我承担。

“我有一种恍如隔世的感觉。”我轻轻一叹。

“我也是。”刘皓也轻轻一叹。

远远走来一人，是蓝剑行。他神色匆匆，见到我，一惊，跑过来，仔细看了我一会儿，才又恢复了那副一潭池水般平静的表情，道：“欢迎归来。”

“多谢。”我默默想，他这副模样是怎么练的？一定比练剑还难。

蓝剑行接着的话却吓了我一跳：“‘死亡使者’就在这附近。”

刘皓也吃了一惊，问：“死亡使者？在这附近？”

完了，还是让他们知道了。

“对。”蓝剑行表情严肃，“世上又将起一场浩劫。”

我问：“你怎么知道死亡使者在这附近？”

蓝剑行的脸色也微微有些改变，道：“因为在这附近出现了很多干尸。”

干尸 就象在沙漠里埋了几百年，一点儿水分都没有。

“我也曾遇到过。”刘皓望着我，“你是不是知道得多一些？”

“干尸。”我的心情沉重，“正常人碰了它，会变得疯狂，一见阳光就发作，被这些人咬过的人也会得同样的病。”

“没得治吗？”蓝剑行问。

我犹豫着。

刘皓道：“上次你不是治好了看庙的老于头？”

“那是用自身的能量传入他的体内。”

蓝剑行道：“象用内力疗伤？”

我点点头。

“那会不会很危险？”刘皓问。

“也不完全是，只要人不太多，也没问题。”我笑笑。

“那只要会内功就行？”刘皓又问。

我很为难，不知怎么回答，只能摇头。

蓝剑行问：“只有你一个人？”

“我不知道。”我不知道是不是有其它的仿生人也留在这里，如果有，是否会和我一起保卫家乡。

刘皓似乎看出了我的苦衷，拿起马鞭道：“我饿了，你说过要请客的，可别赖皮啊！”

“天啊，这帮强盗！”我暗暗摸了摸，身上零七八碎的东西都被那些“天”上的人拿走了，怎么请客呢？

阔佬，阔佬！我四处张望，没见到一个可以“借”钱的人。

“喂！”有人在大叫，我却一心在找阔佬，因为那决不会是我。

“喂！！”喊声更大了。

刘皓捅捅我：“是不是叫你？”

“不可能。”我微微摇头，“贝壳！”

依旧是那身渔家少年的打扮，依旧是那张充满活力与朝气的面庞贝壳，边向我招手，边跑了过来。

缘，真是奇妙的东西。

突然间，一匹马斜冲了过来，后边有人大叫：“快让开，马惊了！”

贝壳！我提气向前飞奔，但仍晚了一步，贝壳被马撞得横飞出去，又重重地摔在地上。

我只觉得浑身的血液一下子都涌到了头顶，不知所措地站在那里，愣愣地，就那么站着，直到人群渐渐围过去，直到刘皓过来抓住我的胳膊，我才轻轻道：“我叫你把我忘了，你偏不听，我早知道会这样，我早知道！”

“阿星！阿星！你冷静一下。”刘皓在我身边大声叫喊，我却似听不懂，只愣愣地看着他，我想我在发抖，不是身体，而是内心。

“他还活着！”蓝剑行抱着贝壳走出人群，大叫着。

直到贝壳的呼吸均匀而有力，我才将食指从他的额头移开，顺手抹去汗水。我的大半能量现在都输入到贝壳体内，我又需要充电了。

我慢慢走到门口，一直守在这里的刘皓问：“怎么样？”

我冲他翘起大拇指，他也笑了。

我才有时间打量这里——蓝剑行的家。

好幽雅啊！如果我能有这样一座小院……阳光在薄薄的云层后忽隐忽现，地上的竹影便忽明忽暗。

“你……没问题？”刘皓看着我。

“我。”我故意顿了一下。

“怎么了？”刘皓很紧张。

“我没钱请你吃饭。”

刘皓愣了一下，哈哈大笑，使劲拍了我一巴掌，道：“没关系，你请客，我掏钱。”

“这里是我家，应该我请客才对。”蓝剑行的声音从一个窗户飘了出来，夹杂着饭菜的香味。

“我饿了！”我叫着冲了过去。

饭菜似乎从碗里一下子就到了胃里，我真的很饿，吓得刘皓一个劲说：

“慢点儿，别噎着。”

“嗯，嗯……”我只能用鼻子回答。

“来点儿？”蓝剑行举着酒瓶冲我晃悠。

我刚想点头，但最终还是忍住，摇摇头，不很坚决地。

“我的手艺怎么样？”蓝剑行很自负。

我愣了一下，脸不由一红，道：“我不知道。”

蓝剑行的眼睛差点儿没掉到碗里，我想这是他表情变化最剧烈的一次。

刘皓道：“依我看，若是排名次，厨艺排第一，剑术只能排第二。”

蓝剑行笑了：“我学做菜只是为了放松自己，而且还可以锻炼眼力、嗅觉和味觉。”

我道：“你的菜比你的剑法好，你知道是为什么吗？”

蓝剑行道：“做菜熟能生巧，练剑却是需要天份的。”

我笑着摇头：“错了。做一个好厨师一样也需要天赋，但无论你做神秘，首先要自己喜欢才行，这样就算有压力，也会变成动力。因为你喜欢，所以才用百分之百的热情去做，才能将天份发挥出来。有很多人只是看准一个梦想去努力，也无论自己究竟是不是喜欢。这样，即使他达到了目标，但心中除了伤痛与负累，已剩不下什么。”

“自己喜欢？”

“对，自己喜欢，而不是别人喜欢。”

“自己喜欢……”蓝剑行和刘皓都若有所思。

屋子里好静啊，让我的眼皮不由自主地往一块粘，后来，似乎是趴在桌子上睡着了。

又是一个没有月亮的夜晚，天空中的星星又高又亮。

海依然平静。

贝壳帮我把纠缠不清的渔网理好，我用力将网撒了出去，这回一定可以逮到鱼。

渔网却并未在水面上张开，而是向我的头顶罩来，不等我躲，便把我给包个结结实实，任我怎么挣扎，也动弹不得。我大叫：“贝壳！”

贝壳在一边笑，我立足不稳从船上掉到了海里，象有千斤的大石坠着，一个劲往下沉。贝壳仍在笑，笑声越来越冷，渐渐地，他的面容模糊了，似乎变成了一张陌生的脸，但那似尖刀一般的眼神，却是我刻骨铭心的——一双充满死亡的眼睛，不是肉体的死亡，而是精神的覆灭！

我一翻手，用宝剑割破了渔网，扑向那双眼睛，就当我的剑要刺进他的胸膛，他的脸又变成了贝壳的脸。我大惊，忙收剑。

他？贝壳？慢慢地抽除一把刀——毫无光泽的，就象黑洞一般，要把接近它的一切都吞掉的刀，我便这样站着，看着它慢慢刺入我的胸膛，看着贝壳天真的笑脸。

“轰隆！”一声巨响把我惊醒。

我已是一身大汗，心头似还在隐隐地痛。

窗外传来打斗声，刘皓——地推开门，叫道：“贝壳被他们抢走了！”

我用连自己都不能相信的速度冲了出去，正看到一个黑影消失在夜色中，便不假思索地追过去，把蓝剑行和刘皓远远地甩在后面。

他们抓贝壳干什么？为什么我会有那样的梦？我的脑子却没有脚步那么快，离那黑影只有两步远了，我大喝：“站住！”

黑影却忽地隐没在树林中。

我暗暗骂了一声，该死的，哪儿来的树林！

树林自然不会突然冒出来，自己不免有些不讲道理，但我却不由犹豫了一下，进去吗？“当然！”为什么会有这么傻的问题，我也追进了树林。

黑暗立刻将我包围，婆娑的树叶象各种阴沉的脸。我闭上眼睛，感觉着目标的方位，忽地，我捕捉到了！条件反射般地扑过去。一中不祥却突然袭上心头。

但为时已晚，一张渔网将我团团围住。我挥手想割断它，但网不知是用什么结的，柔韧异常，只觉得越裹越紧，紧得我已透不过气！

这是梦吗？但愿它只是一场梦！

一阵冷笑，出自黑暗之中，使我的心结起了一片冰，这笑声正是刻骨铭心的仇恨——死亡使者。

他的声音中充满不屑与玩弄：“不要白费力气了，这是力场网，与你身体内产生的防护力场相吸，你越挣扎，捆的越紧。”

谁不知道，又不是第一次。

他的语气中讥讽更深：“象你这种老掉牙的太阳能型的产品，为什么不乖乖地跟他们滚回天上去，偏偏不自量力，要留下和我们作对。”

“我是老掉牙，那你呢？”

“我？我可以收集一切微小的能量，所以我不用担心晒不到太阳。”

“一切微小的能量？”我暗自思量，“象你这种喝血的东西，不是又回到传说中吸血鬼的年代？比我可‘掉牙’的多了。”

“哼！”他似乎有些生气，“我倒要看看你能坚持到什么时候。”

从黑暗中走出了几个人，把我抬起来，放到了一张床上，我的后背感觉到一阵刺痒。

最后，他们还在我身上压了一块石板。

那个冷冷的声音道：“其实你只要关闭身体的防护力场，这张网就会自动松开，但是现在，我劝你最好别这样做。我想你也感觉到你正躺在一张钉床上，失去防护力场，你就变得象凡人一样，软弱的皮肉可受不住这些特别处理过的尖刺。”他的一阵狂笑让我直起鸡皮疙瘩，“我想让你这样舒舒服服地看场好戏。”

四周又恢复了一片寂静，只有我象鱼一样被紧紧地裹在网里，连呼吸都很困难。

忽然两点灯火向这边走来：“阿星！”

是刘皓！

刘皓和蓝剑行举着火把走了过来。我真不知道是回答还是不回答。

他又怎么会这么轻易地让我走？一定有阴谋。我只希望刘皓他们不要过来，好啊，他们向那边去了。

突然一个声音在我头后响起：“我在这儿，快来救我！”

我真想捏死这个人，如果我能腾出一只手的话。

果然，刘皓他们奔了过来，看到我，吃了一惊，赶忙伸手要搬走压在我身上的石板。

可他们的手刚刚碰到石板，便大叫了一声，全身一个劲儿地抖，象过电一样。

“天！”我就知道这里面有鬼。

“哈哈……”那冰冷的笑声！！

我的对头从黑暗中闪了出来，脸色依然是那么麻木，那么无情：“怎么样，舒服吗？你们这些笨蛋，我会这么把他放在这儿，等你们来救吗？”他又转向我，“这可不是什么石板，这种金属可以把你身上的防护力场释放的能量收集起来，转化成电能。怎么样？愚蠢的人类，你们连电都没见过。”

防护力场？我暗暗思量，如果……

“只要你关闭自身的防护力场，他们也就解脱了。不过，你不要忘了，你身下的钉床。”他的口气颇是语重心长，“你还是跟我干吧，何苦为这些试验品牺牲呢？”

“试验品？”我不禁一阵悲伤，“你我不也都是试验品吗？”

“你错了！”他生气了，“你以为我是为那些混蛋干？我告诉你，迟早他们会明白他们创造了什么！”

片刻的寂静。

“我在等你的回答。”

“我想，我在很久以前已经回答过了——我只是一个普通人，我不想做神！”我想我还记得怎样关闭力场，他并没有说慌，束缚我的网已松开，同时，数百根尖刺也透入了我的身体，但这时我已掀掉了石板，扑向那张无情的脸。

我只觉得一股力量在身体中奔腾，一挥手，这股力量变成了一把剑，一把光芒四射的剑，刺向他。

他有些吃惊，也幻化出一把黑色的刀，一把充满死亡的刀。

不是肉体的死亡，而是精神的覆灭。

我步步紧逼，他节节败退。但是我有一种感觉，他在等待什么。

渐渐地，一阵麻木在我体内蔓延，我的能量正顺着后背的伤口一点点地泄漏，我的动作不由慢了下来。

他又在狂笑：“还记得吗？我说过，那些刺是特别制作的。如果你不用能量剑，还能坚持一阵，可你不仅使用能量剑，还这么奋勇，唉，恐怕你也坚持不了多久了。你还是跟着我吧，现在还来得及。”

我不再进攻，因为我已有些站不稳，我只有收回能量剑，靠着树站着，使我不致跌倒。

刘皓和蓝剑行仍然倒在一旁，也不知是死是活。

“你，你抓贝壳做什么？”

“贝壳？哦，那孩子，告诉你吧，他是‘天’上大帝的私生子。现在大帝正在找他，我如果把他送回去，就可以得到大帝的接见，进入他守卫森严的皇宫。”他在嘿嘿地笑。

“到时候你就可以得到大帝的赏识。”

“你真让我失望。象你我这样的产品，在天上是没有任何地位的，能得到大帝的接见，将使他们不再轻视我，这只是我计划的开始。”他的声音充满欲望。

向他这样“先进”的产品，那些制造的人怎么会放心？他身体里会不会有什么自毁的装置？就算有，可又怎么激活呢？他的身上可没有按钮可按。

“你为什么还在犹豫？你身体里的能量也不多了，如果再不补充，后果你很清楚。”

“能量？”我望望刘皓，他正试图坐起来。谢天谢地，他还活着。

他也向刘皓那边望，然后冷笑：“你不要指望奇迹出现，你在等什么？出太阳吗！”

现在可是深夜。”

“好！我……答应你，不，不过，你要放……放过他们。”

他似乎很高兴，可是脸上依然没有变化。

“跟我走。”

“好。”我费力站起来，但是刚迈步，便不由向前摔倒。

他冷笑一声，伸手来扶我，我抓住他的手。他的手很冷。

“我在想一个……问题。”

“什么问题？”

我笑了：“如果一个负载为五毫安的电路，忽然通过了五安培的电流，会出现什么状况？”

他被我这个问题搞糊涂了，愣了一下。

我大笑：“就象这样。”

我全身的能量都集中到我的右手，再由我的右手，传入他的身体。这样做，我并没有把握，这样做，也的确很笨，但我已没的选择。

这是一件多么无奈的事情。

在我倒下的同时，我见到他的脸上终于有了一些变化——一丝吃惊，在他爆炸前的一瞬——也是我所见到的最后的画面。

你曾有过英雄的梦？

你曾向别人诉说你的英雄梦？

也许你注定终生要这样平平凡凡地结束，

但，在你倒下时，

是否有过曾用一生追逐的东西……

尾声

生命是什么？是无数基因的组合？还是因为有死亡，才有生命？

本该好好地复习，以应付明天的考试，但偏偏越是这样的時候，我便越不能专心，总是要干一些别的事情。画几笔画，写一些感想，而往往这时候是灵感最多的时候。

收音机中主持人平淡的声音使得午后更加沉闷：“下面请收听几首粤语歌曲。”

音乐响起，这是首我没听过的歌，但不知为什么，一个名字却一下子闪现在我脑海——这是个已经在几年前到天堂去的人。

那是我在高三痛苦的年代，也是从收音机中听到他突然病危的消息，我的同桌感慨地说，要把他的《一生何求》唱一百遍。我自然不会去数，他到底有没有实现自己的诺言，我只是道：“生命脆弱。”

紧接着，歌手的磁带与CD被抢购一空，我又不由笑道：“生命无聊。”

再往后，似乎他的病情有所好转，但我却没再听到有人议论这件事，但是，“生命顽强啊！”

一年后，歌手终于还是去了，到天堂为上帝演唱。

日子仍在一天天地过，旧日的歌迷们也早已有了新的偶像，再过些日子，估计已经不会再有谁记得他。因为，“生命无痕”。

对于我们每个人，不也是这样？今天还在“让我一次爱个够”，明天却又一个劲儿地喝“忘情水”，多少曾经痴迷的音符，忽然再也记不起来“生命多变”。

生命的历程，便是一首乐曲，也许它轰轰烈烈，历经数世而不衰；也许它平淡无奇，不久便被忘记。但只要你曾经为自己的梦想而不懈地追求过，生命，便因你而精彩。

生命？你是否爱惜生命？

你是否在某个冬天的早晨，抓一把米，抛给窗外的麻雀？

你是否把钓上来的鱼再放回河里？

你是否收留了门前无依的小狗？

因为生命宝贵。

一生何求？

钱吗？权吗？名吗？情吗？

梦里每点缤纷，一消散哪可收。

“生命到底是什么？”

我的小猫在窗台上晒太阳，似乎觉得这个问题很无聊，打了个哈欠，又睡了。我也要继续看我的书，继续对付明天的考试。

生命就是生命，如同你就是你。

